极简世界神话

极简通识系列

WORLD MYTHOLOGY IN BITE-SIZED CHUNKS

[英] 马克·丹尼尔斯（Mark Daniels）/ 著

薛露然 / 译

发现世界文明的瑰丽宝藏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极简世界神话

作者:（英）马克·丹尼尔斯

译者:薛露然

ISBN:9787508699059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前言

在漫长的人类历史进程中，我们一直都在思考关于生命、死亡、自然以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等一系列基本问题。令人惊讶的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不同的文明在追寻答案的过程中都不约而同地走上了同一条道路，那就是神话创作。

世界上曾出现过无数文明，它们或多姿多彩，或独一无二，但无论哪一种文明，都无一例外地创造了自己的神灵、怪物和传说。这些故事不仅讲述了人类的起源、荣耀和灾难，也作为人生的重要课程活跃在我们的文化里。

人类文明伊始，我们便踏上了漫长的探索之旅，不停地追寻着关于道德、出生、占星和整个自然的真谛，在大部分宗教和神话中，我们都能够明显看出这种探索的特征。带着自然赋予我们的灵感，我们用讲故事的方式去解释那些令人费解的现象，给太阳、月亮、河流、海洋和山川赋予神的身份。在这些故事里，神拥有着人类不可企及的力量，我们也总是把自己当作神的附属。

各种宗教对神和英雄的崇拜方式大致相同，包括祭祀、音乐、舞蹈、祈祷和仪式。通过这些方式，人类试图理解和掌控诸如健康、死亡、收成或潮汐等至关重要却又难以把握的事物。这些仪式逐渐演化成社会传统，使每个社会具备各自独特的认同感，也给其成员带来了归属感。

认知学家曾把人们在集体祷告时的感受与观看大型体育赛事时的情感波动进行比较。我们在集体仪式、教堂合唱或足球比赛的助威声

中收获了团结感和凝聚力，并为此激动不已，这一切的源头都是人类创造的神话。

如果没有故事、传说和宗教作为基础，我们的仪式将从何源起？虽然无神论者在生活中也会举行婚礼、葬礼和命名典礼，但总是缺少了一点儿仪式感。这种仪式感可能来自某个古老宗教仪式上的一种气味、一声钟响或者一句呢喃，这些宗教经过千百年的发展，积淀了无数寓意深刻的故事。

就这些神话来说，大部分故事和传说都充满了想象力，这使它们传递的信息更具吸引力。如果一位母亲告诉她的孩子要对其他孩子友善，因为这样做是对的，恐怕这样的教导起不了多大作用。但如果用神话故事稍加包装，即便不合逻辑，母亲的教导也会马上起效（有时对大人也是一样）。比如，希腊神话里的宙斯住在山上，他长着大胡子，手中握着可怕的闪电，如果你对其他孩子不友善，宙斯就会生气。然后，再讲上30个故事，都是关于宙斯怎样惩罚不听话的孩子的，到最后可能连讲故事的人都忘了这些只是寓言罢了。

本书中收集了丰富多彩的神话传说，我将按照时间顺序带领读者浏览地球上几大文明中最著名、最引人入胜的神话故事。读完本书之后，亲爱的读者，你也会成为一位传奇人物。

第1章　源远流长的澳大利亚与毛利神话

澳大利亚原住民神话

虽然澳大利亚作为英国的殖民地只有200多年的历史，但澳大利亚原住民的文明却可以追溯到大约7万年前，光是他们创造的神话传说距今就有1万年之久。澳大利亚原住民神话中的许多故事都是由当地部落居民传诵的，内容与当地的地质特点有着密切的关系。尽管没有文字记载，但一些故事里描绘的当地风貌，让我们能够推断出这些故事大致的创作年代。累世经年，这些故事仅靠人们口口相传就保存至今，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

澳大利亚幅员辽阔，当地原住民分散于大约400个个性鲜明的部落中，这些部落大都有自己独特的语言和信仰，要将各个部落的神话当作一个整体来讲，未免太过肤浅。因此，我仅从这些庞杂的神话传说中选取若干较为精彩的故事分享给大家。

梦幻时代

澳大利亚原住民神话体系主要涉及三个领域：人类、大地和神界。在世界和人类到来之前，曾有一个时代叫作梦幻时代。创世后，澳大利亚原住民相信人能够同时存在于现实世界和梦幻时代里，也就是说，无论生死，每个人都有一部分存在于永恒的梦幻时代里。当时的部落居民对于周遭环境和事物有着诸多不解，每逢此时，他们就会用唱歌和祈祷的方式向这些事物的梦幻时代化身寻求答案，这些事物有可能是某个人或某种动物，也可能是某个物体或其他形式的存在。例如，部落成员可能会求助于梦幻时代的鳄鱼化身，以期在现实中能够较为容易地掌控它。

对澳大利亚原住民来说，有关梦幻时代的各种传说具有深刻的道德意义。故事中讲述的道德准则不时被投射到讲述者的生活中，正因如此，这些故事成为澳大利亚原住民文化中相当重要的一部分。澳大利亚幅员辽阔，部落间有关梦幻时代的传说自然不尽相同，因此，神话传说也成为区分各个部落最重要的标签。

丛林流浪

澳大利亚原住民与他们周围的土地一直有着紧密的联系，在他们的文化中有一个很重要的概念叫作“丛林流浪”，指的是一群少年回到丛林里，寻找祖先在那里留下的足迹。在流浪途中，这些少年会在某些特定地点稍做停留，举行一系列的传统仪式。

丛林流浪途中的这些歌曲和仪式促成了“歌之径”一词的诞生，这个词用来形容少年在探索途中踏出的小径。这些小径纵横交错，遍布澳大利亚大陆，连接着诸如水坑、洞穴、路标和食物来源地等对各部落有着重要意义的地点。一连几个月，少年流连在广阔的土地上，试图通过共同的仪式与祖先建立起某种联系；他们要学习怎样依靠土地生存，并在孤独中获得平静与满足。

人们希望，当他们归来之时，已成长为男人。

彩虹之蛇

澳大利亚大陆的神话各有千秋，但是有一条蟒蛇的形象曾出现在多个部落的传说中。由于颜色变化多端，它被人们称作“虹蛇”，意即“彩虹之蛇”。虹蛇的故事通常与水相关，水又代表着生命，因此虹蛇也是生命的象征。在许多故事中，虹蛇会吞食人类，但同时它也是澳大利亚原住民的传统和习俗的始祖。虹蛇的故事关乎澳大利亚的创世，也与澳大利亚原住民的法律、习俗和图腾部落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在天地初开的梦幻时代，虹蛇时常游走在澳大利亚大陆的广阔土地上，所经之处便形成了山谷、河流和小溪。最后，它从地下召唤出一群大腹便便的青蛙，轻轻地挠了挠它们的肚子，青蛙便张嘴吐出满腹的水，水流向各处，填满了河流与湖泊，植物和动物由此出现并开始繁衍。虹蛇继续游走，身后跟着袋鼠、鸸鹋、蛇类、鸟类和其他动物，每种动物各自捕猎，物种间保持着生态平衡。

虹蛇给世间带来了法律，规定那些不遵守法律的物种仍旧维持动物形态，而表现良好的物种则可以化身为人。因此，每个人类部落都以一种动物图腾作为其标志，时刻提醒他们不要忘本。

太阳的诞生

在梦幻时代早期太阳出现之前，一个少女因不能与自己心爱的人在一起而极度失望，并逃入丛林。那里没有食物，也没有族人的保护，条件极为恶劣。后来，她为了躲避族人的搜寻，不得不向更加偏远的丛林深处逃去。

祖先的神灵看到少女独自睡在丛林里，奄奄一息，决定出手相助，他们将少女托到空中。少女醒来时，发现身旁有美味的食物和温暖的火堆。她向下望去，发现她的族人待在又冷又黑的地方，他们生起了火堆，但不一会儿就熄灭了。虽然她想念家人、归心似箭，但她明白自己已经属于天上的世界，她的责任就是帮助她的族人。

她生起火堆，整日不熄，让她的族人一直沐浴在温暖中。太阳就这样诞生了。少女内心充满了喜悦，每天清晨，她都会将火堆重新点燃，给那些忙碌的族人送去温暖。

悲情的月亮

在梦幻时代，有一位了不起的猎人名叫贾帕拉（Japara）。一天，贾帕拉和往常一样告别妻子和孩子去打猎。贾帕拉走后，他的妻子遇

到了一个名叫帕鲁卡波利（Parukapoli）的流浪说书人，说书人给贾帕拉的妻子讲了许多动人的传说，贾帕拉的妻子为之深深陶醉。她聚精会神地听着故事，突然，她听到一阵水声，猛然发现她的儿子不小心爬进了旁边的小溪。她冲了过去，想要挽救她的儿子，但是太晚了，儿子已经淹死在溪水中。

她抱着儿子毫无生气的身体不停抽泣，等待贾帕拉打猎回来。贾帕拉回到家中得知发生的一切，怒火中烧，他怪妻子没能看好孩子，一气之下拿出武器杀死了他的妻子。然后他又将矛头指向帕鲁卡波利，经过一番殊死决斗，两人都伤痕累累。最终贾帕拉获胜，杀死了说书人。

贾帕拉的冲动行为受到族人的谴责，这让他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他四处寻找妻子和儿子的尸首，却怎么也找不到。他对自己的行为表示忏悔，并祈求神灵归还妻儿的尸体，让他和他的家人团聚。神灵答应了他的请求，准许他进入天界，但是作为惩罚，他必须独自在天界寻找他的家人的尸体。

据说，时至今日，我们仍能在月亮表面的褶皱中看到贾帕拉与帕鲁卡波利决斗时留下的伤痕。绝望的贾帕拉寻找家人尸体时燃起的篝火反射到月亮上，使月亮有了光。月亮不断变化的轨迹和形状，则代表了可怜的贾帕拉日复一日的寻找。

毛利人神话

13世纪，第一批毛利人从波利尼西亚来到新西兰（旧称奥特亚罗瓦）。新西兰的毛利人传统与澳大利亚原住民没有任何关系，我之所以把它们放在同一章，只是因为两地的地理位置比较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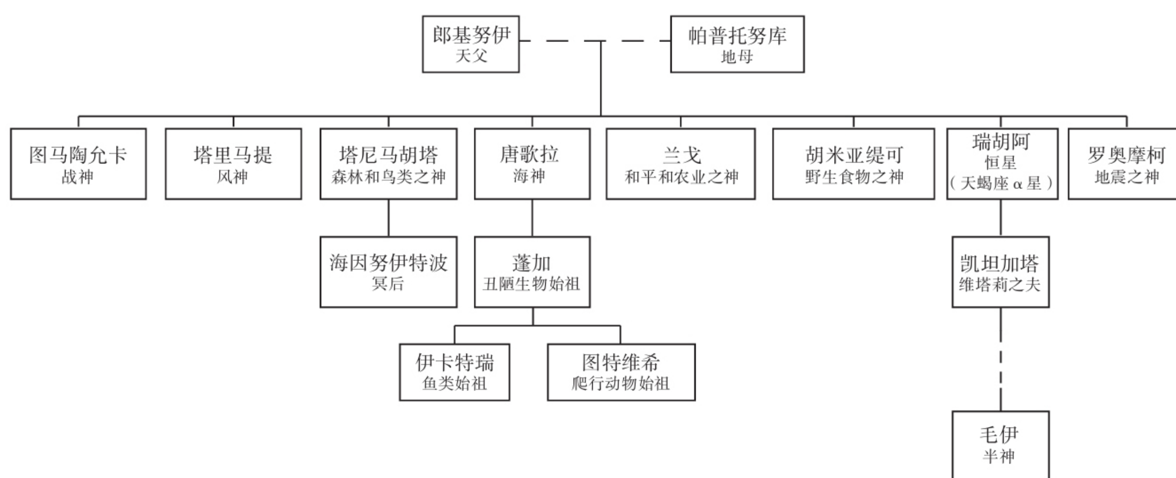
毛利人有着丰富的传统文化和多神崇拜的宗教习俗，他们的神话传说与大自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新西兰虽和夏威夷、斐济一样地处偏远，但波利尼西亚人、密克罗尼西亚人和美拉尼西亚人仍不远万里、横跨太平洋到这里定居，早期的毛利人便是这些移民的后裔。祖先的移民历史让毛利人对海洋始终保持着敬畏之心，这也许可以解释为什么他们的许多神话的主题都与远行、遗失和离别有关。

天父与地母

根据毛利人神话，天父郎基努伊（简称郎基）和地母帕普托努库（简称帕普）是尘世间万物的始祖。天地伊始，世间空无一物，这与其他文明的创世神话别无二致。在一片黑暗之中，郎基和帕普紧紧相拥几百万年之久。他们的结合孕育了几个男婴，这些婴儿被迫挤在父母之间的狭窄缝隙里，周围一片黑暗。

随着男婴渐渐长大，他们对这种局促的环境越发不满，于是他们开始讨论如何将父母分开。其中最好斗的战神图马陶允卡（Tumatauenga）提议将父母杀死，但森林和鸟类之神塔尼马胡塔（Tane-mahuta）提出只要将父母强行分开即可。塔尼马胡塔的提议得到了众兄弟的支持。

他们轮流尝试将父母分开，但都没有成功，最后这一重任落在塔尼马胡塔肩上。力大无穷的塔尼马胡塔成功地将地母从天父身旁拉开，于是光照了进来，第一个黎明诞生了。地母备受打击，伤心欲绝，她的眼泪变成了河流和湖泊。父母分开后，众兄弟也找到了各自的角色：凡事喜欢顺其自然的塔里马提（Tawhirimatea）成为风神，在天空中自得其乐，用强风把塔尼马胡塔吹得东倒西歪。为了躲避塔里马提的狂风，唐歌拉（Tangaroa）逃进了大海，成为海神。



毛利众神谱系图

直到今天，人们仍能感受到天父和地母被迫分离的悲伤之情：郎基的眼泪落到地上，变成了雨；帕普不时制造一场地震，想要冲破地面，拉近与郎基的距离。但是，他们再也没能相见。

海神唐歌拉

唐歌拉的出逃引起了巨大的混乱，尤其是在他的家人之间。唐歌拉的儿子蓬加追随父亲来到海里，成为爬行动物、鲨鱼、蜥蜴和魟鱼的始祖。蓬加有两个儿子，其中只有鱼类始祖伊卡特瑞追随父亲待在海里。蓬加的另一个儿子、爬行动物始祖图特维希被困在岸上，最后不得不逃进森林。正因为如此，蓬加与塔尼马胡塔一直不和，蓬加驱动海水侵蚀陆地，期望能够与他在森林里的子孙早日相聚。

木雕艺术

在毛利人的传统中，木雕艺术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它是毛利人和毛利文化的记录，所以，毛利人神话中关于木雕的部分值得一谈。

特马努（Te Manu）是酋长鲁阿特普扑克（Rua-te-pupuke）的儿子。一天，特马努在海上被海神唐歌拉俘获。绝望之下，鲁阿决定出海寻找他的儿子。鲁阿来到唐歌拉的府邸，发现房子外墙全都是精致的木雕。透过木雕的缝隙，他看到特马努像一幅壁挂一样被吊死在屋子里。鲁阿非常愤怒，决心杀了唐歌拉。但一位名叫海因马提科泰（Hine-matikotai）的看门老人劝住了他，并给他出了个主意，让他进入府邸将房子的所有缝隙都堵住，不让光线进入房间。潜入后，鲁阿发现屋内同样装饰着各色木雕，和屋外的木雕不同的是，这里的木雕好像可以与人交流。鲁阿与木雕们打了招呼，并说服它们帮助他完成复仇计划。

小知识

今天，人们可以从“部落”风格的文身艺术中窥见毛利人独特、复杂的木雕设计工艺。

第二天一早，唐歌拉和他的儿孙们未能按时醒来。每当他们试图起床，黑暗总会诱使他们再次进入梦乡。这正是鲁阿报仇的好机会。鲁阿在唐歌拉府邸外放了一把火。卡内（鲻鱼）、马罗罗（飞鱼）和其他一些鱼类很快逃了出来，但大部分鱼类都未能幸免。鲁阿在逃走的路上，顺便捡起了几块木雕，无意中将这种无声的艺术带到了人间。

据说这种刻在木头上的繁复花纹的灵感来自鱼鳞的图案，正因为如此，毛利人的神话把木雕与海神唐歌拉联系在一起。为了纪念鲁阿的儿子，毛利人家庭有一种传统，即在屋顶放置一座类似滴水兽形象的泰克泰克（tekoteko）雕像来保护家人免受坏人的侵扰。

战神图马陶允卡

在郎基和帕普的后代中，图马陶允卡最为好战。为了将父母分开，让光照进这个世界，他曾一度想把父母杀死。尽管他们最后采用的是塔尼马胡塔的计划，但图马陶允卡的战斗之路并没有就此停止。

图马陶允卡的行事风格与他的兄弟截然不同，他设下陷阱捕鸟（鸟类是他的兄弟塔尼马胡塔的子孙），编织渔网捕鱼（鱼类是他的兄弟唐歌拉的子孙），还制造工具摘水果（水果是他的兄弟农业之神兰戈的子孙）。因为图马陶允卡，毛利人能够愉快地享用动物、鱼类和植物做成的美食，尽管这些食材都是神的后裔。图马陶允卡唯一未能征服的兄弟是风神塔里马提，直到今天，塔里马提仍在用坏天气来表达他的糟糕的心情。

由于图马陶允卡教会了人类捕鱼和收获庄稼，充分地利用海洋和陆地资源，所以他在毛利人中享有很高的声望。

半神毛伊-提基提基

郎基和帕普的子孙后代个个性格鲜明，在他们的后裔中有一个名为毛伊的半神，他的职责是开拓疆域。在毛伊还小的时候，他的哥哥们乘坐独木舟出海捕鱼，时常满载而归，年幼的毛伊对此羡慕不已。他整天请求哥哥们出海捕鱼的时候带上他，但哥哥们非但不答应，还嘲笑他年龄小、个头矮。为了不让哥哥们小瞧自己，毛伊偷偷使用了毛利人的传统咒语之一卡拉几亚（karakia），祈祷自己能捕到很多鱼。

毛伊藏在独木舟里，跟着哥哥们一起出海了。待独木舟远离岸边后，毛伊跳了出来。虽然哥哥们很不情愿，但毛伊承诺这次出海一定比往常收获更多。哥哥们将鱼线纷纷放到海里，毛伊开始念咒语，独木舟里很快就装满了鱼。接下来轮到毛伊了。毛伊用自己的血当鱼饵，用祖母的下颌骨制成了鱼钩，然后开始念咒语。毛伊抛出鱼线，鱼线远远飞入海中，直达唐歌拉的领地。突然，鱼线绷紧，一定是钓

到大鱼了。大鱼拽着独木舟左摇右晃，哥哥们请求毛伊赶紧切断鱼线。但是毛伊仍紧拉不放，终于将这个庞然大物钓了上来。

毛伊让哥哥们守着大鱼，自己则启程赶到哈瓦基［Hawaiki，哈瓦基是毛利人的神秘故乡，从语言学上讲，哈瓦基与夏威夷（Hawaii）来自同一词根］的族人那里，请他们帮忙把大鱼运回家。但等他们回到独木舟上时，毛伊和他的帮手们发现贪婪的哥哥们已经将大鱼切分开，并将一部分据为己有。但好在这条鱼很大，足够哈瓦基的族人和动物一起享用。这条大鱼最后化身为奥特亚罗瓦的北岛，岛上的高山和峡谷就是毛伊的哥哥们贪婪之心的证据。毛伊的独木舟则变成了南岛。直至今日，新西兰北岛在毛利语中仍被称为特伊卡毛伊（Te Ika-a-Maui，意即毛伊的大鱼），南岛则被称为特瓦卡毛伊（Te Waka-a-Maui，意即毛伊的独木舟）。

冥后海因努伊特波

海因努伊特波是森林和鸟类之神塔尼马胡塔的女儿，也是他的妻子。后来，海因努伊特波发现自己的丈夫原来是自己的父亲，羞愧的她逃入冥界，从此成为冥界的统治者。

毛伊有很多丰功伟绩，诸如减缓了太阳的脚步，使人间的光照时间更长等，但毛伊在父亲为他洗礼时，就已经知道自己的阳寿是有限的。为了不受死神的威胁，毛伊决定去拜访海因努伊特波，并哄骗她让自己获得永生。

毛伊召集了各种鸟类随行，然后出发去寻找天边的红色霞光，据说霞光所在之地就是冥后的居所。海因努伊特波外表惊人，她的头发像海藻，嘴唇像梭鱼，眼睛像闪亮的红宝石。毛伊找到她时，海因努伊特波正在仰面睡觉。她的双腿大张，中间有很多锋利的火山玻璃和岩石碎片，这就是通往冥府的入口。

勇猛的毛伊脱掉自己的衣服，露出身上如鱼鳞般复杂的毛利文身，走进了海因努伊特波两腿间的入口。尽管他对随行的鸟千叮咛万嘱咐，在他从冥后嘴里钻出来之前，千万不要出声，但这一幕仍让众鸟忍不住叽叽喳喳议论起来。

海因努伊特波听到声响后立即醒来，并用如剃刀般锋利的阴道将毛伊碾碎。于是，毛伊成为第一个经历死亡的生物，自此其他毛利人也必须经历死亡。

第2章　千头万绪的苏美尔神话

苏美尔人的起源

苏美尔人是苏美尔地区的一个古老民族，公元前4000年左右开始在美索不达米亚南部定居。“美索不达米亚”一词来源于古希腊语，意思是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之间的土地，大约相当于今天的伊拉克和叙利亚。有些基督徒认为，《圣经》中挪亚方舟故事的灵感来自两河流域的洪水，苏美尔神话中也有关于大洪水的传说。有趣的是，地质学家已经找到证据，证明公元前4000年至公元前2000年，这片地区的确发生过规模较大的洪灾。但是，关于洪水的传说其实在各个民族的神话传说中并不少见，比如希腊、罗马和中美洲神话里都有关于洪水的内容。况且，几乎所有大河交汇的地方都是洪灾多发地，这不足为奇。

从公元前50世纪开始，人们在此地定居，之后逐渐建立起大型城邦。在接下来的1000年里，闪米特人从四面八方，包括叙利亚和阿拉伯的沙漠地区迁居到这里，成为后来的苏美尔人，这片土地由此繁荣起来。灿烂的苏美尔文明一直持续到公元前2300年左右，是地球上最早的文明之一。然而，城邦间不断的内讧削弱了他们的力量，导致他们无力抵御外敌入侵（类似的错误曾致使包括罗马帝国在内的许多文明走上衰落之路）。苏美尔人的音节字母表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字体系之一，在今天被人们称为楔形文字；他们在天文学和神话方面的成就也影响了包括古希腊在内的许多文明。

开天辟地

现存的苏美尔文本只有一些残片，但将它们拼凑起来不算太难。苏美尔人的楔形文字直到19世纪才被破译，这些文本向我们讲述了关于这个古老文明的国王（有些是真实存在过的国王，有些是神话中的国王）和神灵的故事，也展现了他们的宇宙观。

在一份苏美尔文的残片中记述了天地分离、宇宙起源的故事。苏美尔人的天神安（An）和地神启（Ki）被他们的儿子恩利尔（Enlil）分开，之后恩利尔又推翻了安的统治，成为众神之首。

根据另一份残片的记载，空气女神宁利勒（Ninlil）被警告不要在河中裸浴，以免勾起恩利尔的觊觎之心。但宁利勒还是一有机会就到河中戏水。恩利尔迷恋上了宁利勒的美貌，上前搭讪，宁利勒于是怀上了月亮之神南纳（Nanna）。其他神灵得知此事后大为震惊，决定将恩利尔和已经怀孕的宁利勒放逐到冥界。

恩利尔无法忍受自己的儿子居然要遭此厄运，于是他想出了一个计划。对今天的读者来说，这个计划可能有点儿匪夷所思：他假扮成三个不同的冥界人物——看门人、河的主人和摆渡人，然后又以这三个身份使宁利勒受孕三次。等宁利勒生下多个孩子后，南纳便获得自由升上了天空，而他的父母和兄弟姐妹则留在了冥界。

苏美尔人的现代神话

这幅石刻画来自一个圆筒浮雕，人们在纸上滚动圆筒，制作了该浮雕的平面图。这些圆筒本是官方印章，有些时髦的苏美尔人也将它们当作首饰戴在身上，每个圆筒表面都雕刻着不同的场景。下面展示的这幅圆筒浮雕刻画了一位正在主持某种仪式的首领，由于其中出现了类似太阳和行星的图案，所以激发了许多现代阴谋论者的想象力。



苏美尔人的圆筒印章表明，古代苏美尔人可能对太阳系已有了一定的认知

在两个站立的人物之间，有一个类似太阳的图案，周围环绕着11个天体，第12个天体距离那个坐着的人物稍远一点儿。撒迦利亚·西琴（Zecharia Sitchin）于20世纪70年代发表了关于该石刻画的研究著作，他认为，画中的11个黑点代表了太阳系的九大行星和两颗卫星。他据此得出结论，苏美尔人早在几千年前就掌握了关于太阳系的天文学知识，远早于其他文明。

西琴的推断并未就此止步，他还认为，“太阳系”外的第12个黑点代表了一颗名为尼比鲁（Nibiru）的行星，每隔3600年，就会有外星人从尼比鲁来到地球，在苏美尔人身上做实验，教给他们一些东西，并和他们的妻子私通。他声称，苏美尔神话中关于阿努纳奇（Anunnaki）众神来到人间的故事，描绘的并不是安的后裔到访人间，该神话的原型其实是这些外星人。

这一理论显然有漏洞，但重要的是，根据苏美尔人的文字记载，苏美尔人的世界观与其他的古老文明如出一辙。他们也相信大地是一

个平面，在地底深处有一个冥界，周围有冥河环绕。尽管这些文本根本没有提及太阳或太阳系，但仍有很多人被西琴的理论吸引，以至于互联网上充斥着关于每隔几千年外星人就会从“X星球”造访地球的理论。但奇怪的是，如果这样的造访从苏美尔人时代以来就发生过，那么为什么从没有人将它们以文字的形式记录下来呢?

然而，这一现象也反映了我们的一种意愿——我们愿意相信神话，愿意相信任何能够将未知现象合理化的故事。阴谋论是另一种形式的神话，它以非宗教的方式创造了一种高等生物，来解释地球上的未解之谜。

神与英雄

苏美尔人创造了规模庞大的众神，其中不少人物都与其他神话系出同源，例如天神、地神、海神、月神与战神。

已被破译的苏美尔文字残片向我们展示了苏美尔神话中早期的创世众神，根据神话的描述，这些神也是各城邦的第一代国王，后世的城邦统治者们是这些神的子孙后代。这一设定极大地抬升了城邦国王的地位，也赋予了这些统治者半神的血统。毕竟，谁敢挑战众神后裔的地位呢？后来的罗马人也用过同样的方法。后文会讲到奥古斯丁怎样利用埃涅阿斯（Aeneas）来抬高自己。

恩基

苏美尔众神居住在风景优美的迪尔门（Dilmun），在那里，所有的生物和谐相处。恩基（Enki）是苏美尔神话中的水神，地位十分显赫。一天，一位名为宁图（Nintu）的女神请求恩基降雨。好色的恩基同意了她的请求，并对她展开了追求。苏美尔人向来对婚姻看得十分

神圣，根据故事记载，宁图一开始并没有答应，直到她得到了足够的承诺，才接受了恩基的感情。

不幸的是，这一承诺并没有维持多久。宁图怀孕9天后生下了植物女神宁萨尔（Ninsar），宁萨尔与自己的父亲结合，经过9天的孕育生下了山峦女神宁可拉（Ninkurra）。之后，恩基与宁可拉又结合生下了乌图（Uttu）。随后恩基又开始追求乌图，乌图于是成为与恩基结合的第四代女神。

宁图挣脱了束缚，将乌图体内的“种子”取出后种在地里，长出了8棵植物。然而，恩基仍没有满足，他觉得这8棵植物看起来十分美味，便将它们全部吃掉了。这8棵植物都孕育着生命，而恩基又没有生产器官，导致他的身体有8个部位肿了起来。

最后，女神宁图及时赶来，取出恩基体内的“种子”，生下了8位女神。这8位女神中的每一位都可以治愈恩基身体的某个部位，比如嘴、下巴、肋骨等。这个神话对那些贪得无厌的人来说是一个非常深刻的教训，也解释了生命（包括植物和人类）成长的奥秘，并为人们提供了生病时可以祈祷的对象。

吉尔伽美什与洪水

关于吉尔伽美什（Gilgamesh）的故事可能是历史上最早以文字形式记载的故事，整个故事由多个关于吉尔伽美什传说的苏美尔文残片拼凑而成，值得一讲再讲。吉尔伽美什是公元前2500年左右的古老城市乌鲁克（Uruk）的国王。据传，吉尔伽美什虽为凡人，却是神的后裔，他身体强壮，容貌俊美，极富权势，但也贪婪傲慢，非常好色。

一天，吉尔伽美什的好色之心又蠢蠢欲动，于是众神吩咐恩奇杜（Enkidu）下凡与他一较高下。谁知两人经过一番较量，却成了好友。吉尔伽美什很开心自己找到了一个同为半神的伙伴，而且两个人

同样擅于制造麻烦。一次，两人又在闯祸，他们砍倒了几棵神树，还杀死了被吉尔伽美什抛弃的爱神伊什塔尔豢养的心爱的公牛。盛怒之下，众神做出判决，让恩奇杜患上了不治之症并死去。好友的死使吉尔伽美什对自己的命运展开了思考，不久后他便踏上了寻求永生的道路。

经过漫长艰辛的找寻，吉尔伽美什最终遇见了已被众神赐予永生的乌塔那匹兹姆（Utnapishtim）。乌塔那匹兹姆给吉尔伽美什讲了一个故事：众神已经厌倦了人类，决定制造一场大洪水让人类灭绝，然后一切重来。在所有人中，只有乌塔那匹兹姆在睡梦中获知了洪水即将到来的消息。智慧女神伊阿（Ea）将他催眠，并指示他建造一艘大木船，将他的家人和所有动植物都带上船避难。洪水袭来时，只有乌塔那匹兹姆和船上的动植物躲过了浩劫，活了下来。在海上漂流了几个星期后，乌塔那匹兹姆放飞了三只小鸟，小鸟带回消息：在附近发现了陆地。于是，他们安全着陆。

吉尔伽美什听得如痴如醉，深深沉醉在这个故事里。他开始觉得，与人类物种的延续相比，个体有限的生命没什么大不了。虽然他没有找到永生的秘诀，却怀着愉快的心情回到了乌鲁克。只要想到自己的传奇故事会被代代传颂，他就觉得心满意足。

第3章　神秘莫测的埃及神话

古埃及人的起源

公元前3150年，古埃及人生活在生机勃勃的尼罗河两岸，创建了古埃及文明。根据传说，美尼斯（Menes）国王几乎在一夜之间就统一了今天的上埃及和下埃及地区。但在历史上，这两个地区是在经过了漫长的外交历程之后才逐渐统一起来的。当然，神话总喜欢把复杂的事实简单化。眼光敏锐的读者一定已经发现，从时间上说，古埃及人和苏美尔人几乎生活在同一时代。

一提起古埃及，我们的脑海里一定会浮现这些画面：木乃伊、金字塔、象形文字、法老和斯芬克斯像。它们生动地诠释了仪式、宗教和神话在古埃及文明中的重要地位，正是这些特征使古埃及文明显得尤其与众不同。

从公元前1500年起，古埃及进入鼎盛时期，无论是国土面积还是文化繁荣程度均达到顶峰。这段时期在位的埃及法老被称为神圣法老，他们的名字在历史课本出现的频率很高，包括哈特谢普苏特（Hatshepsut）、拉美西斯二世（Ramesses the Great）和图坦卡蒙（Tutenkhamun）等。

公元前4世纪，马其顿的亚历山大三世，即希腊领袖亚历山大大帝，征服了庞大的波斯帝国，占领了包括叙利亚和埃及在内的广大土地。之后，亚历山大大帝耗时8年，终于建立了横跨三大洲的庞大帝国。亚历山大大帝命人在埃及修建了新首都亚历山大港（Alexandria），这一名称沿用至今。尽管古埃及人遭遇惨败，但他们的宗教和神话却几乎没有受到任何影响。不仅如此，古希腊人和古埃

及人之间频繁的知识与科学交流，使亚历山大港成为著名的求学圣地。

埃及地形复杂，东临红海，北临地中海，尼罗河在其腹地，境内还有很多高山和沙漠，再加上埃及文明源远流长，所以埃及的神话十分庞杂。十八王朝的统治共持续了2500年之久，对古埃及的文化和宗教态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对埃及人来说，神话已经超出了虚构故事的范畴。这些关于埃及众神的古老传说扎根于古埃及人对宇宙的认知，例如那些关于太阳、月亮和星星的篇章。同时，这些神话也传递了一些道德信念，在现代社会仍值得我们借鉴。

宇宙与创世

埃及的创世神话有多个版本，这大概是因为不同地区的人都希望当地的神和传说能够出现在这些古老的故事里。因此，埃及不同地区的创世神话在人物名字和故事细节上存在很大出入。（后来，埃及人采取了一种折中的办法，他们承认宇宙的创造需要多个神通力合作，恰巧不同地方的神决定在同一天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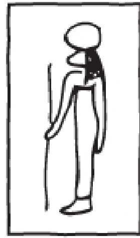
最初（至少是故事的最初），宇宙一片虚无，这片混沌化身为混沌之神努恩（Nun）。之后，虚无中出现了一座名为本本（Ben-Ben）的土丘，土丘上盛开着一朵莲花，创世神阿图姆（Atum）就诞生于莲花中，他为世界带来了光明。［阿图姆也因此与太阳神拉（Ra）有着紧密的联系。］第一代神在阿图姆的精液中诞生，包括空气之神舒（Shu）和雨水之神泰芙努特（Tefnut），空气之神和雨水之神结合生下了大地之神盖布（Geb）和天空女神努特（Nut），天空女神的父亲舒将女儿托向空中，于是努特的身体变成穹庐，罩在她的哥哥盖布身上。

大地、天空和空气诞生后，阿图姆作为第一代法老开始统治埃及。他从预言中得知，天空女神努特的孩子会推翻他的统治，所以他极力阻止努特生育。不幸的是，努特还是生下了4个孩子，分别是奥西里斯（Osiris）、伊西斯（Isis）、赛特（Set）和奈芙蒂斯（Nephthys）。奥西里斯长大后颠覆了其曾祖父的统治，预言应验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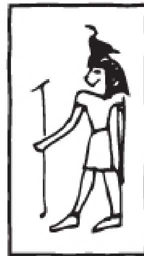
心脏与玛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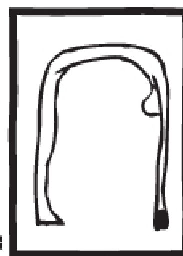
阿图姆创世之时，混沌之神努恩被驱逐出宇宙，于是宇宙内充满平衡、正义与和谐，这种状态被埃及人称为“玛特”（Ma’at）。这一宇宙普遍真理体现在埃及人生活的方方面面，影响着他们的道德观、宇宙观，甚至包括法律和政治。玛特的化身是一位年轻的女神，通常身披羽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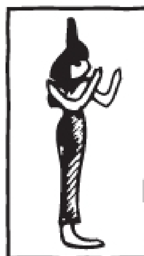

阿图姆


泰芙努特


舒


盖布


努特


伊西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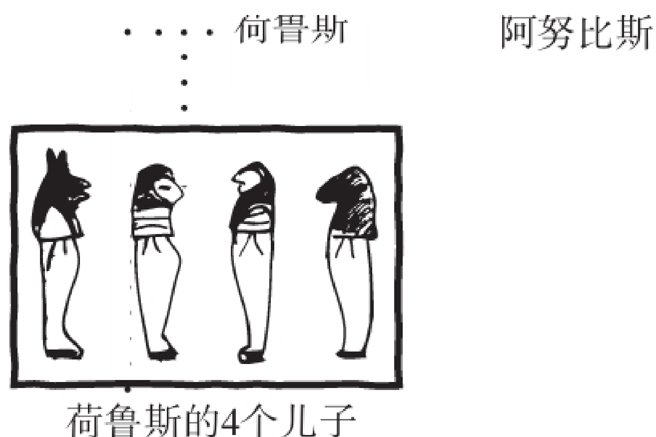

奥西里斯


奈芙蒂斯


赛特







埃及众神谱系

埃及人认为心脏是灵魂的安居之所。一个人死后，死神阿努比斯（Anubis）会将他的心脏取出，放置在天平的一端，天平的另一端放上玛特的羽毛。称量的结果可以反映出这个人生前是否遵照玛特真理的指示生活。如果心脏的重量太轻，这个人就会经受二次死亡的痛苦，他的心会被饥饿女神阿米特（Ammit，一个长着鳄鱼头、狮子上身和河马下身的怪物，是埃及人心中最恐怖的吃人恶魔）吃掉，他的尸体将永远留在冥界杜亚特（Duat）。如果他的心脏重量与玛特的羽毛相近，那么等待他的将是天堂雅鲁（Aaru）的幸福生活。

据说埃及法老是神的后裔，因此维护玛特真理是他们的重要职责。维持宇宙平衡的主要手段之一就是传颂神的故事，并以神和法老的名义举行仪式和典礼。正是在对玛特真理的不断强调和肯定中，埃及人建立了一套丰富、庞杂的风俗和传统。

奥西里斯的重生

奥西里斯生长在一个关系融洽的大家庭里，从出生起，奥西里斯就注定要取代阿图姆，成为埃及的统治者。奥西里斯与他的姐姐伊西斯结为夫妇，赛特则与他的姐姐奈芙蒂斯结合。然而，不知满足的奥

西里斯又开始追求他的妹妹（也是他的弟媳）奈芙蒂斯，二人结合生下了死神阿努比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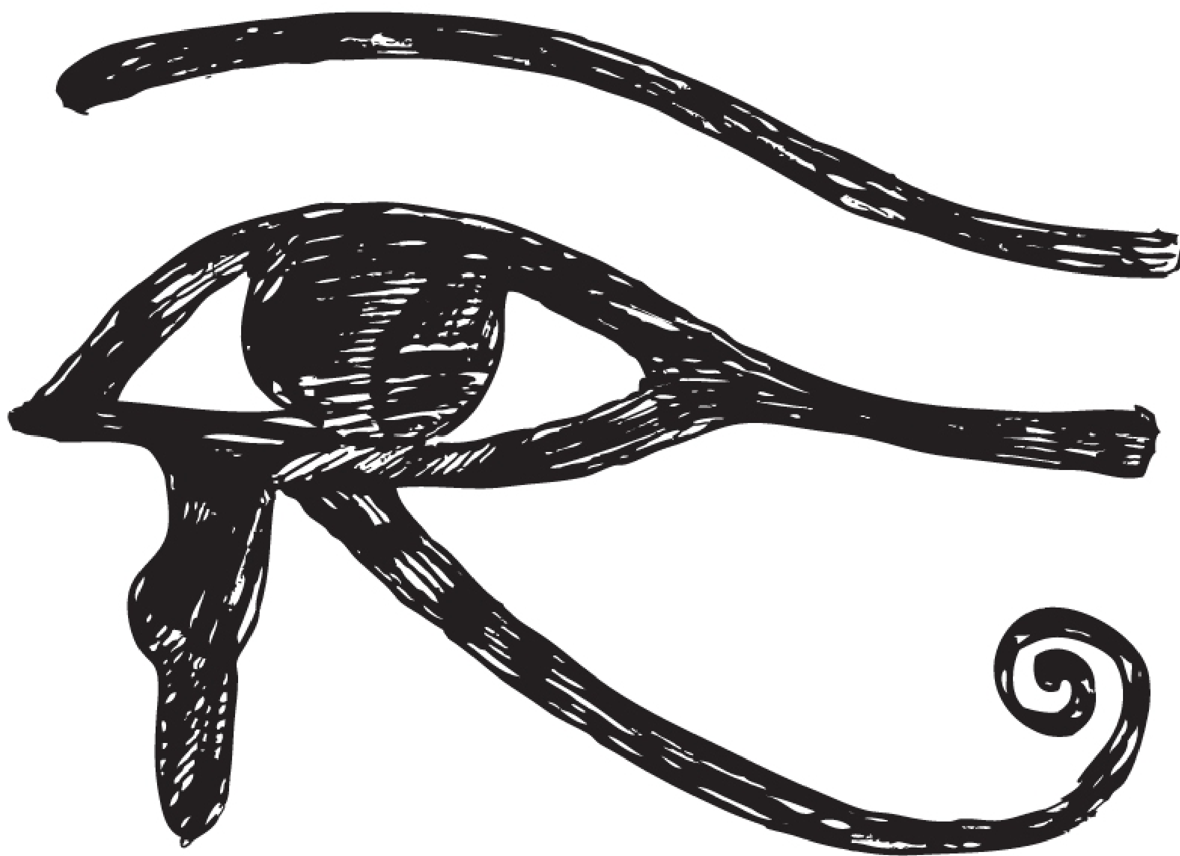
赛特得知奥西里斯的背叛行为后，一怒之下杀死了奥西里斯，这一兄弟相残的事件象征着玛特真理之下秩序和混乱的持续冲突。谋杀的细节并未留下记载，因为埃及人十分重视他们的象形文字，所以他们相信任何以文字形式记录下来的灾难性事件都将变为现实。

伊西斯与奈芙蒂斯一同去寻找奥西里斯的尸体。伊西斯一边寻找，一边不停地哭泣。据说，正是她的眼泪导致尼罗河每年洪水泛滥，也正因为如此，人们相信是奥西里斯给这片土地带来了富饶和生机。在死神阿努比斯的帮助下，伊西斯和奈芙蒂斯终于找到了奥西里斯的尸体，她们在他的尸体上涂满防腐香料，于是奥西里斯起死回生。这一习俗贯穿了整个古埃及的历史，人们希望通过这样的仪式阻止尸体腐烂。

然而，奥西里斯并未完全重生为人，因为他要留在阿努比斯的领地负责管理那些往生者。在短暂的重生时光里，他与妻子伊西斯又生下了儿子荷鲁斯（Horus）。

荷鲁斯

天空之神荷鲁斯长着一个鹰头，被埃及人视为保护神与权力的象征，也是狩猎和战争之神。荷鲁斯之眼是埃及神话中流传最广的符号，不仅常被刻在首饰和雕像上，还常被绘制在船头，表示保护和指引之意。据说荷鲁斯的眼睛与太阳（化身为太阳神拉）及月亮［化身为月亮神托特（Thoth）］非常相似。似乎在所有的文化中，全视之眼都是十分重要的符号。例如，基督教文化中的上帝之眼，美元纸币背面金字塔上的眼睛，以及《指环王》里的索伦之眼。



荷鲁斯之眼

奥西里斯死后，赛特与荷鲁斯为争夺权力而矛盾不断，由此衍生出大量描述二人争斗的神话故事。其中一个故事讲述的是荷鲁斯夺走了赛特的一个睾丸，另一个故事中又提到赛特挖出了荷鲁斯的一只眼睛，还有一个故事讲述了赛特设法将他的“种子”埋在荷鲁斯体内——埃及人认为精子既是致命毒药，也象征着对权力的掌控。荷鲁斯一把抓住赛特的精液，抛进了河中。之后为了报复，荷鲁斯将自己的精液藏在赛特食用的一颗莴苣中。最终，这场争斗以赛特的失败告终。

尽管听上去十分荒诞，但这些神话故事其实都包含着特殊的寓意。一般来说，赛特被人们视为上埃及（尼罗河源头附近）之神，荷鲁斯则被视为下埃及（尼罗河三角洲附近）之神。所以，他们之间的

冲突不仅代表着人们为了维护玛特真理所做的斗争，也是公元前3000年左右时两地统一的真实写照。

下埃及（今天的开罗和亚历山大港所在地）土壤肥沃，一派生机。上、下埃及统一后，下埃及占据领导地位。神话中赛特的一个睾丸被夺走的情节，正好印证了上埃及的干旱和贫瘠。而荷鲁斯的左眼（与月亮相关）被挖走的情节，则解释了为何每个月在月球返回可见轨道的前一天，夜空总会变暗。

古代世界的奇迹

现存最古老的金字塔状建筑物大约可以追溯到公元前2600年左右，类似的建筑在古埃及时代应该非常常见，至今还有100多座未经考古发掘。古埃及人认为法老是神的后裔，因此人们按照神的仪式和排场为法老举行葬礼。他们还认为香料能够阻止尸体腐烂，所以他们先用香料对法老的尸体进行防腐处理，再将其放入金字塔安葬。

金字塔的外形呈阶梯状，象征着登上天堂的阶梯。建造金字塔的石块外原本包着一层打磨得十分光滑的石灰岩外壳，太阳照在上面会反射出明亮的白色光芒，可以想象在当时一定异常壮观。据说金字塔的形状模仿了本本土丘，它代表了埃及宇宙的原初和万物的源头。

在一些金字塔内部，法老的尸体被葬在地下，身边堆满了各种陪葬品。例如在吉萨大金字塔里，法老的尸体旁摆放着许多木片，当人们把这些木片拼在一起时，发现陪葬品原来是一整条木船。吉萨大金字塔在所有金字塔中规模最大，也最有名，曾一度高达146米（相当于44层楼高）。吉萨金字塔的内部各室仍在考古发掘中，那些如同迷宫一样的甬道也时常激发人们对古埃及的神秘想象。

第4章　博大精深的中国神话

古代中国

中国作为世界上的文明古国之一，其神话体系曾受到多种宗教和文化的影响。中国神话故事历经几千年，内容广博丰富，涉及中华民族的起源、传奇人物、习俗和宗教的发展等。中国现存最古老的文字残片是甲骨文，可追溯到公元前1200年。但据推测，中国最古老的朝代是夏朝，其统治始于公元前2100年左右的黄河河谷地区。因此，这一古老文明的故事和信仰也要追溯到那个时期。

公元前485年左右，周朝开始分裂；公元前221年由秦始皇重新统一，并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封建王朝——秦朝。尽管秦朝只存在了14年，但是它的疆域和基本行政体制却影响深远。而且从秦朝开始，中国逐步发展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国家之一。目前中国人口约13亿，占世界人口总数的1/5左右。

白蛇传

在中国神话中，白蛇传的故事深受人们喜爱，多次被改编成戏剧、小说、戏曲、电影和电脑游戏，因此它有许多不同的版本。故事的主角是白蛇和青蛇，已在杭州的西湖生活了上千年。

白蛇名为白素贞，青蛇名为小青，两条蛇想要长生不老，便修炼起道家的法术，终于成功化身为两位美女。一次，白素贞在西湖断桥上遇到许仙，雨中许仙将伞借给白素贞，二人由此坠入爱河。白素贞与许仙结为夫妇，并在附近的镇子上开了一家药店。但婚后不久，许仙遇到了一位名为法海的和尚。法海觉察出许仙的新婚妻子其实是一

条蛇，便提醒许仙提防白素贞。端午节那天，法海交给许仙一瓶雄黄酒，哄骗许仙给白素贞喝下。由于白素贞怀有身孕，法力减弱，所以一下子现出了白蛇的原形。许仙受到惊吓，昏死过去。

虽然许仙在用药后苏醒过来，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在法海的威慑下，许仙被迫与妻子分离，许仙本人被法海锁在镇江金山寺内。为了营救自己的丈夫，白素贞水漫金山寺，小青也赶来相助，白素贞与许仙得以重聚。然而，二人在西湖断桥边只度过了短暂的相聚时光。白素贞在诞下一子后，便被法海压在了雷峰塔下。

许多年后，青蛇返回西湖，将白素贞救出。此时，白素贞的儿子已经长大成人，还做了官。故事的结尾根据版本的不同而略有出入，其中一个版本的结局是，白素贞终获长生不老，但却与丈夫和儿子永远分离。时至今日，每当白雪覆盖在低矮狭长的断桥上时，人们仿佛仍能看到白素贞的身影。

由于版本不同，人们对这一故事的解读也不尽相同，但在上述版本的背后，可以清晰地看到社会道德是如何战胜了个人欲望的。人蛇之恋不仅为世俗所摒弃，还遭到了智者法海的反对，许、白二人因此受到惩戒。相反，许仙与白素贞夫妇的其他行为则备受称赞。例如，二人辛勤经营药店、治病救人，他们的儿子苦读诗书、孝顺父亲等。而且，只有当她的儿子功成名就之后，白素贞才重获了自由。

夸父逐日

夸父逐日是中国最古老的神话传说之一，这个故事揭示了古代的中国人是怎样看待中国地质特点的成因的，也告诫人们谦逊之心的重要性。

一年夏天，天气异常炎热，土地龟裂，草木枯萎，巨人们十分疲倦，只能静静地躺着。为了让天气凉快一些，夸父夸下海口说他要追

上太阳，并将它驯服。他在大地上飞快地奔跑，一直跑了九天九夜。在奔跑的过程中，他的草鞋上的灰尘掉落下来，成了高山。夜晚，他用三块石头支起大锅烹煮食物，这三块石头也变成了三座大山。

夸父终于追上了太阳，但太阳的灼热令他焦渴万分，于是他跑到黄河边，将黄河水一饮而尽，接着又去渭河边喝干了渭河水。之后，夸父奔向大泽，但途中就渴死了。

夸父的故事揭示了领导力的重要性，也提醒人们对傲慢的情绪要保持警戒之心。夸父每靠近太阳一步，身体就会虚弱一点儿。有趣的是，在希腊神话关于伊卡洛斯（Icarus）的故事中也有类似的情节。

动物图腾

在中国神话中，有关怪物和其他动物的传说占据着相当大的篇幅。

龙

中国文化中有一个十分典型的符号——龙。时至今日，每逢传统佳节，仍能见到中国人舞龙的场面。世界各地凡是有中式建筑的地方，龙的形象都相当常见。当然，我们最喜爱的中国餐馆往往也以“龙”字命名。而在英国的传奇故事里，龙总是凶恶无比，它们口中喷火，还时常四处游荡，劫掠少女。然而，中国的龙与英国的龙有着截然不同的形象。在中国，龙是威严、吉祥的动物，它们翱翔天际，姿态优雅，拥有强大的力量，是人们心目中繁荣昌盛的象征。龙融合了多种动物的特征（比如虎爪、兔眼、鹿角、鱼鳞等），因此被当作力量和繁盛的象征。古代的中国帝王视自己为真龙天子，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

西方的龙总是与火有关，而中国的龙却与水汽、云雨有着密切的联系。据说，龙吐气能形成乌云，翻腾能产生风暴，发怒则会引发洪水或干旱。龙是天地的守护者，负责维持天气、季节和昼夜等自然秩序。

在中国的雕塑与装饰等艺术作品中，龙的形象常被刻画为紧抓或追逐一颗珠子。这颗珠子代表了极其神秘的真理和智慧，象征着使世间所有事物达到平衡的能量，也是万物的始祖。有时，这颗珠子甚至被视为地球本身。

传统节日春节

中国的春节是一个预示着新旧交替的节日，它源自一个神话传说。

在古代，有一头叫作“年”的丑陋的怪兽，喜欢在除夕夜吃人。因此，每逢除夕，人们就要逃离村庄，躲进山里，直到“年”离开后才敢回家。

有一年除夕，正当人们收拾行囊准备逃命的时候，一个老乞丐来到村里。他向一位老妇人请求借宿一晚，老妇人就向他讲述了“年”的可怕，并竭力劝说他一起逃走。但老乞丐面无惧色，并且许诺说，只要允许他借宿，他就会帮助村民把“年”赶走。

午夜来临，“年”来到村子里。它惊讶地发现，老妇人的房子外墙被涂成了红色，房子周围燃起了火堆，空中还有鞭炮噼啪作响。这时，屋门忽然打开，在火光的映衬之下，“年”看到屋里的老乞丐穿着红色的长袍走了出来。看到这一景象，“年”吓得赶快逃走了。

直到今天，中国人仍保留着除夕夜守岁的习惯，他们燃放烟花爆竹，并用红色的对联、灯笼装饰屋舍，以此威慑怪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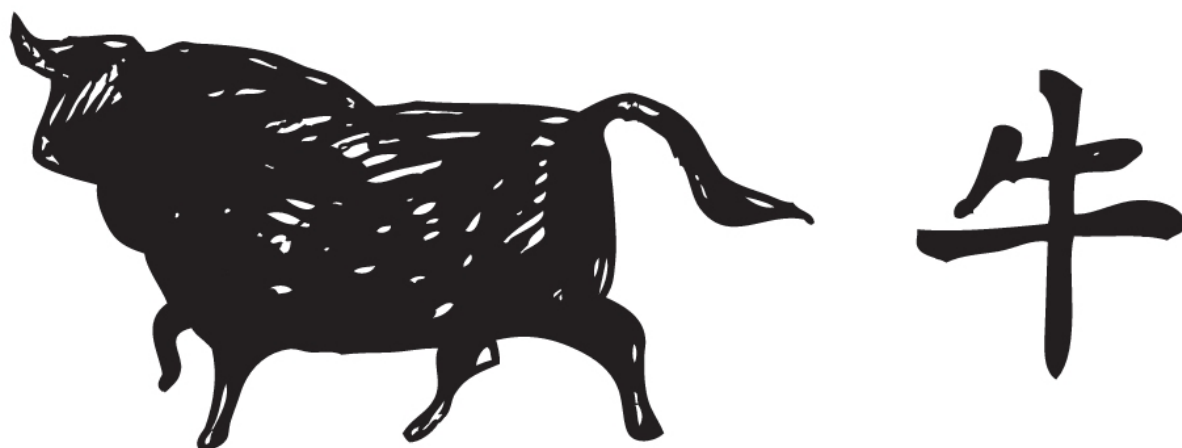
十二生肖——中国的十二宫

在很多文化中，人们都喜欢将天文现象与人的不同性格联系在一起，中国文化也不例外。中国文化中共有12个生肖，每个中国农历年都与一个生肖动物对应，每个生肖具有独特的个性，在这一生肖年出生的人，也随之具有这些性格特点。而且，一天也被分为12个时辰（一个时辰等于两个小时），每个时辰分别对应一个生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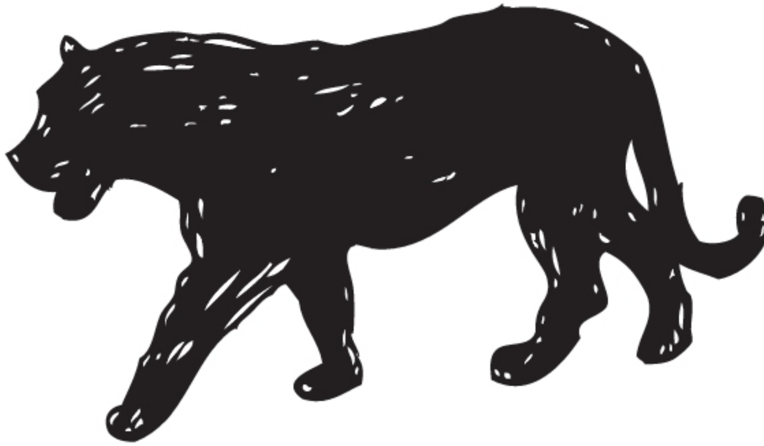
对应年份如：1936，1948，1960，1972，1984，1996，2008

属鼠的人聪明机智，人缘极好，而且富有幽默感。他们忠诚，勇于接受挑战，但受财富与贪欲的影响较大。



对应年份如：1937，1949，1961，1973，1985，1997，2009

属牛的人踏实可靠，意志坚定，具备成为优秀领导者的能力。但他们也很固执，因此常常有被孤立的感觉。



虎

对应年份如：1938，1950，1962，1974，1986，1998，2010

属虎的人冷静，有威严，志向远大，勇敢且富有哲人气质，但很容易激动和情绪化。要小心他们的“利爪”。



兔

对应年份如：1939，1951，1963，1975，1987，1999，2011

属兔的人热爱家庭，喜欢与家人朋友在一起。他们为人真诚，值得信赖。因为个性温和，所以他们极不喜欢与人发生冲突。



龙

对应年份如：1940，1952，1964，1976，1988，2000，2012注：图中的龙为西方龙的形象，中国龙与此有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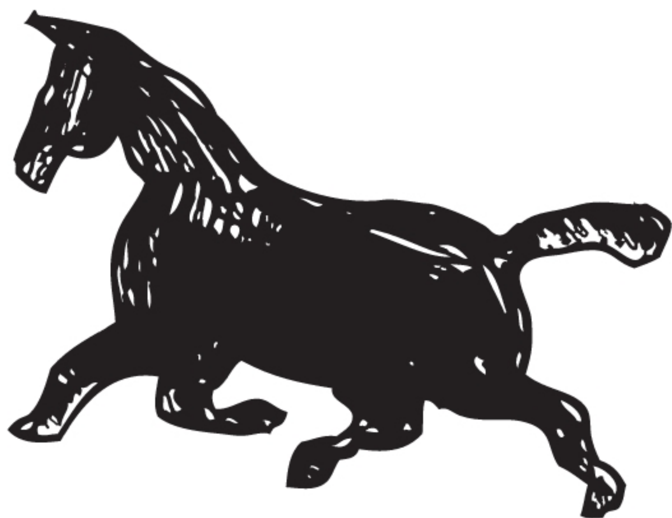
属龙的人很幸运，因为龙是中华民族最有影响力的象征。他们是天生的领导者，会不顾一切到达巅峰。



蛇

对应年份如：1941，1953，1965，1977，1989，2001，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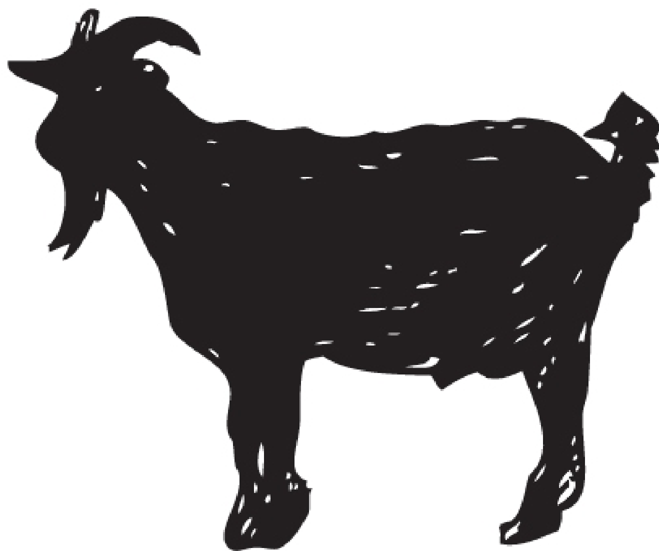
属蛇的人极富智慧，精于算计，拥有迷人的魅力。但他们善妒，有时会有点儿危险。



马

对应年份如：1942，1954，1966，1978，1990，2002，2014

属马的人天生勤奋，白手起家，富有魅力，但缺乏耐心。他们爱好旅行，这似乎也是他们做事不持久的一种体现。



羊

对应年份如：1943，1955，1967，1979，1991，2003，2015

属羊的人富有创造力，喜欢在自己的思想世界里遨游，他们中有很多人是伟大的思想家和哲学家。但他们也很容易焦虑和缺乏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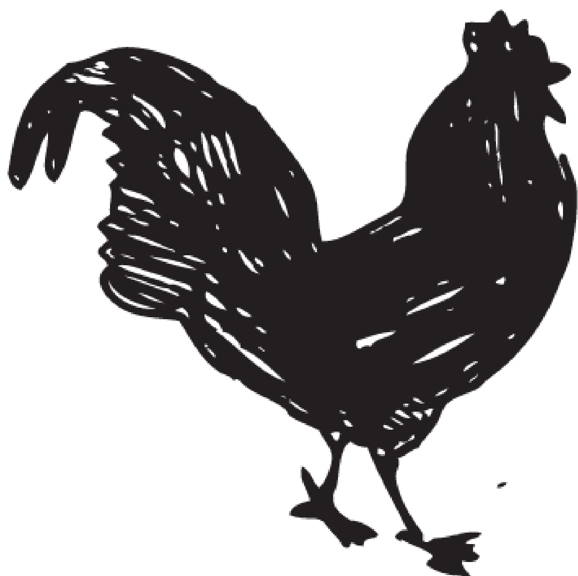
感，需要他人的不断肯定。



猴

对应年份如：1944，1956，1968，1980，1992，2004，2016

属猴的人精力充沛，思维活跃。他们是很好的倾听者，喜欢活在当下，总是优先考虑自己的兴趣。与他们相处通常会很愉快，但他们不愿许下长期的承诺。



雞

对应年份如：1945，1957，1969，1981，1993，2005，2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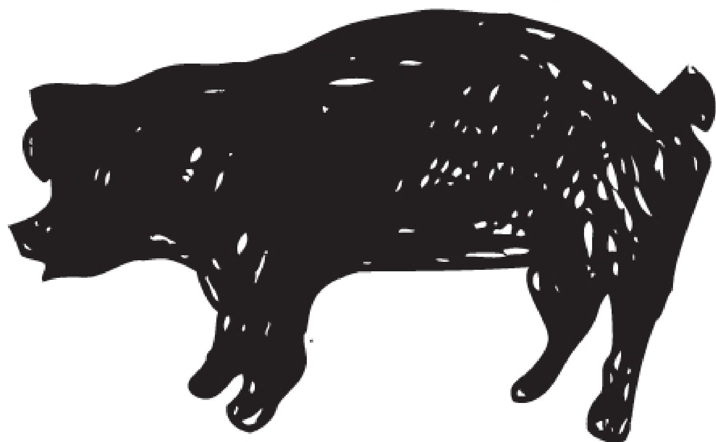
属鸡的人喜欢直来直去，比较务实，喜欢进行深层次的思考。他们生性勤劳，是完美主义者，因此有时会表现得有些挑剔。



狗

对应年份如：1946，1958，1970，1982，1994，2006，2018

属狗的人诚实可靠，值得信任。他们擅长经营，但有时会说谎，偶尔还会情绪化。



猪

对应年份如：1947，1959，1971，1983，1995，2007，2019

属猪的人喜欢帮助别人，因此是良好的伙伴。他们品味佳，好奇心重。他们有智慧，所以总能顺利完成任务。但是，最好不要激怒他们，因为他们会奋起反抗。

第5章　独树一帜的印第安神话

印第安人的起源

人类究竟是何时首次移民到北美洲，一直以来都是一个有争议的话题。但可以肯定的是，北美大陆至少在公元前1万年就已经有人居住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新移民开始分散到北美洲和南美洲的各个角落，在不同历史时期各自建立起繁荣的文明。我们现在一般认定的北美大陆印第安文化出现在公元前1000年到公元1000年之间，而到1000年时，密西西比文明中已经出现了像卡霍基亚（Cahokia）这样的大城市了。卡霍基亚位于今天美国密苏里州的圣路易斯，当时它的人口多达2万，几乎与伦敦比肩。

印第安文化与土地有着密切的联系，该文化的核心是一种精神与自然的深度平衡。在印第安人的神话里，动物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所有生物都拥有灵魂，这些个体的灵魂也归属于整个世界的共有灵魂。他们将土地看作所有生物共享的财富，猎人在杀死猎物后，会向猎物的灵魂表示感谢。

从1492年起，欧洲探险家陆续来到美洲。除了随身带来的礼物外，他们也带来了疾病和殖民统治，这使印第安人的生存状态每况愈下。在16世纪的文化冲突背景下，印第安人口急剧下降，其影响延续至今。

灵魂与仪式

在北美大陆上分布着许多印第安部落，这些部落的创世神话各不相同。1492年欧洲探险家首次来到美洲大陆时，仅在今天的美国领土内就分布着500多个不同的部落，总人口有1000多万，可以想见各个部落之间思想与理念的差距之大。

大灵与创世

尽管略有差异，但苏族（Sioux）和拉科塔（Lakota）各部落的信仰和习俗大都十分相似。他们都信仰“哇卡坦卡”（Wakan Tanka），有时也被译为“巨大的奥秘”或“大灵”，它代表了世间万物的共有灵魂的存在。根据印第安人的神话，创世前，大灵存在于一片混乱黑暗的虚无之中，这片虚无被称为“汗”（Han）。世界上出现的第一个实物是因扬（Inyan），即石头，它将能量以蓝色血液的形式注入大海，产生了海水。此外，因扬还从本体分化出大地女神玛卡（Maka）。

因扬赋予玛卡许多特质，包括不和与消极。玛卡对自己并非独立实体而是由因扬分化产生这件事本就十分介意，再加上这两种特质，更让她心生怨念。而且，玛卡的四周一片黑暗，她连自己的样子都看不到，这让她更加不满。第三个出现的是天空之神斯堪（Skan），与因扬和玛卡相比，他拥有更多的神性，负责评判世间万物。斯堪细心倾听了玛卡的意愿，为了安抚玛卡，他做出决定，将汗一分为二，其中一半留在地上化身安普（Anp），沐浴光明；另一半进入地下仍为汗，继续与黑暗为伴。

在地上的世界里，玛卡见到了美丽的大海，她意识到自己穿着简陋，便捧起水珠，串成江河戴在身上装扮自己。然而，不知满足的玛卡仍满腹牢骚，于是斯堪创造了第四位创世神灵维（Wi），并将他安排在空中，负责给大地带来光和热。斯堪还吩咐维为万物制造阴影，表示万物都有自己独特的灵魂。此外，斯堪还将一天分为白天和黑夜，并命令分别代表光明与黑暗的安普与汗各司其职。

神圣的圆

对许多印第安人来说，圆是最神圣的形状。不管从字面意义还是引申意义来看，圆总是无处不在。从天空到大地，再到印第安人的仪式，处处可见它的身影。

圆在印第安习俗中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在美国多地都能见到用于仪式典礼的圆圈状石制结构，印第安人认为这些石圈可以治病。石圈呈罗盘形，圆心有一块石头，朝着4个方向又分别有4条由石头摆成的线，每条线都与不同的颜色、元素、动物和生命阶段相关。（阿兹特克人也将方向与色彩联系起来，他们的神由不同颜色的元素构成，每种元素代表一个特定方向。）

太阳舞与鬼神舞

每年夏天，印第安人都会举行仪式。他们跳起太阳舞，祈祷能够捕捉到更多野牛，并希望野牛群能够不断壮大，以供他们继续捕猎。这种舞蹈蕴含着丰富的精神意义。仪式上，部落里的男性成员坐在一座特制的露天建筑物内，它的中央种着一棵树，树上挂着野牛头骨。

年轻的男人们将身体涂成黄色，身上装饰着羽毛。他们需要连日斋戒、自伤并参加其他各种仪式，最后陷入昏迷状态，以迎接神的显灵。接着，整个仪式进入高潮阶段，男人们把从杆顶垂下来的细绳系在各自的乳头上，然后开始跳舞。

美国的白人基督徒对这些活动十分反感，因此禁止印第安人举行类似仪式。但是，太阳舞并未因此销声匿迹，而是很快以鬼神舞的形式再次出现。1889年，鬼神舞在一位名为沃沃卡（Wovoka）的印第安先知的推广下流行起来，据说该舞蹈能够让舞者与死者的灵魂更接近。当新、旧美洲居民的矛盾日益激化时，印第安人希望通过跳鬼神舞的方式恢复团结与平衡，使北美大陆重新回到殖民前的状态。

然而，事与愿违，大规模的鬼神舞反而起到了反作用。部分部落的酋长没能成功阻止自己的部落成员跳鬼神舞，因此遭到美国军方的逮捕和杀害。1890年，美国军方在南达科他州的伤膝河（Wounded Knee Creek）附近发起了一次袭击，最终演变成一场大屠杀，约有150名印第安人遇害，其中包括妇女和儿童。这些遇害者最后被草草地埋在一个乱葬坑中。

现代文明中的印第安词语

美国50个州名中约有一半源自印第安土语或当地部落语言。现代英语中也有不少日常用语来自前哥伦布时代的南北美洲方言，包括烧烤（barbecue）、飓风（hurricane）、西红柿（tomato）、马铃薯（potato）、可卡因（cocaine）、驼鹿（moose）、浣熊（racoon）、长雪橇（toboggan）等。除了将方言的词语直接转化成英语外，我们还将不少的印第安词语引入我们的（商业）文化，这些词语往往能让人们联想到印第安神话中蕴含的英雄主义和神秘主义。

为了商业利益而借用印第安词语未免显得有些肤浅，因为这些词语的使用者往往是为了塑造一种富有男子气概、常年奔波在外的战士形象，但这一形象并不能概括这片大陆上的上百个不同部落的全貌。我们对印第安人的印象似乎更多出于自己的想象，这种想象最终形成了一种刻板印象。

	我们理解的意思	真正的含义
阿帕奇（Apache）	一款能让你和朋友共享越野乐趣的吉普车	美国西南部多个印第安部落形成的部落群
切诺基（Cherokee）	一款吉普车。今天的人们开着它更多是去逛超市，而很少让它在泥土路上发挥其越野功能	美国东南部的一个印第安部落
支奴干（Chinook）	一种双旋翼军用直升机	位于美国西北方向太平洋沿岸的一个部落群
莫霍克（Mohawk）	20世纪80年代英国朋克钟爱的一款发型，通常带有染色效果	位于今天纽约州上的一个部落。尽管该部落也以发型奇特著称，但与现代“莫霍克”发型并没有关系。现代“莫霍克”发型其实更接近位于今天内布拉斯加州的波尼族部落的风格

（续表）

	我们理解的意思	真正的含义
波卡洪塔斯（Pocahontas）	一位迪士尼公主。她爱上了一个叫约翰·史密斯的英国人，并将他从印第安人手中救了出来，使他免遭极刑	现实中，这只是故事的开头。波卡洪塔斯在救出约翰·史密斯后，于17世纪初嫁给了另一个英国人。据记载，这是美国第一例跨种族婚姻。婚后，她改信基督教，搬到伦敦居住，并跻身名流之列。22岁时，波卡洪塔斯身患重病，不幸早逝
战斧（Tomahawk）	一种远程巡航导弹	一种传统斧子，斧头部分由磨尖的燧石或鹿角制成。一些印第安人甚至将斧柄挖成中空，这样一来，斧子对折后便可以当成烟斗使用
圆蛤（Quahog）	美国动画片《恶搞之家》（*Family Guy*）中刻画的罗得岛州的一个小镇	生长在大西洋沿岸的一种圆形硬壳贝类。该名称来自纳拉甘西特语，是“poquauhock”一词的缩写（pohkeni意为“黑暗”，hogki意为“贝壳”）

（续表）

	我们理解的意思	真正的含义
温尼贝戈（Winnebago）	巨型移动房屋，使用者多为横穿美国的公路旅行者或巡回演出的摇滚乐队等	现定居在内布拉斯加州的一个部落

平原地区神话

北美平原地区包括现在的美国中西部和南部，该地区的神话在印第安文化中占据着重要地位。

白水牛女人

在北美平原地区的一些部落中，流传着关于白水牛女人普苔丝卡温（Pteskawin）的故事，许多仪式都与她有关。今天，仍有文明把她当作灵修的始祖。

在食物匮乏的年代，有一天清晨，两个年轻的猎人离开部落去打猎。他们越走越远，却一直没有发现猎物的踪迹。于是，他们爬到山顶上向四周的平原眺望。忽然，有一团亮光朝他们而来，随着亮光越来越近，他们看到了一个披着亮白色皮毛的美丽女人，她就是普苔丝卡温。其中的一个猎人被她迷住了，便向她求爱。而另一个猎人看出她是大灵，赶紧让他的同伴向她的灵性表示尊重。但为时已晚：普苔丝卡温拥抱了那个鲁莽的猎人，猎人被一片云裹住后便消失了，只剩下一堆白骨。

普苔丝卡温表露身份后，让剩下的这个猎人回到部落，通知酋长召集所有族人在帐篷里迎接她的到来。猎人回到营地传达了消息，很快人们就搭起一座巨大的圆锥形帐篷，所有族人都在帐篷里满怀敬意地等待着普苔丝卡温的到来。

普苔丝卡温走进帐篷，沿着太阳的方向在帐篷边缘踱了一圈，最后在酋长面前站定。她交给酋长一个神圣的烟斗（chanunpa），上面雕刻着代表大地、水牛、森林和鸟类的各种符号。之后，这个烟斗成为部落仪式中一种十分重要的工具，用它抽烟可以让族人接近灵界。

普苔丝卡温走后，有人见到她变成了一头水牛，向着大地的4个方向鞠完躬后便消失在地平线上。神话中描述的很多情形是印第安人文化的重要元素，对故事的起源部落拉科塔族印第安人来说更是意义非凡，他们对烟斗的使用和意义、太阳的方向以及水牛的重要历史作用都有独特的理解。

狡猾的土狼

卡通片里的土狼形象源自拉科塔族印第安人的一个古老传说。根据较为古老的传说，土狼与他的朋友——蜘蛛灵伊科托姆（Iktome）在平原上四处行走。它们看到一块巨石，土狼辨认出这块巨石就是伊雅（Iya），它具有强大的灵魂和生命力。

土狼取下自己身上的毯子，披在巨石上为它取暖，之后便与伊科托姆继续往前走。不一会儿，天下起雨来，它们来到一处洞穴里躲雨。洞内十分潮湿，伊科托姆蜷缩在厚厚的皮毛下取暖，冻得瑟瑟发抖的土狼对刚才自己的慷慨之举后悔了。于是，土狼改变了主意，它觉得一块破石头根本不需要披毯子，便让伊科托姆帮它把毯子拿回来。可是，蜘蛛灵无功而返。土狼只好亲自出马，它哆哆嗦嗦地回到巨石那里，一把扯下巨石身上的毯子。

两个好朋友心满意足地再次踏上旅程。然而，当它们来到另一处洞穴准备再次歇脚时，忽然听到远处传来一声巨响。响声越来越大，响彻整片平原，就连它们身后的山洞也响起巨大的回声。突然，它们看到伊雅朝着它们快速滚来，所经之处都被它碾得粉碎。很明显，它的目标就是土狼。

土狼和伊科托姆惊慌失措，急忙逃窜。它们游过一条大河，又在森林里左藏右躲，尝试了许多办法，而巨石仍紧紧地追在它们身后。最终，伊科托姆蜷成一团，滚入一个小洞逃过一劫，而可怜的土狼则被巨石碾成了肉饼。

这又是一则因为对神灵不敬而遭到惩罚的故事。从这则故事中可以看出，印第安人认为大地上的万物都有灵魂。他们不建寺庙，也不设神龛，他们信仰的灵存在于万物之中。伊雅是风暴之神，这个故事利用惩罚土狼之罪的情节渲染了飓风的破坏性。同时，它也让我们了解了部落的道德观：慷慨需要发自内心，拉科塔族印第安人希望人人都能用无条件的仁爱之心对待族人。

第6章　不可忽视的中美洲与南美洲神话

玛雅人的起源

公元前2000年左右，玛雅文明在中美洲地区开始形成，它覆盖了今天的危地马拉、伯利兹、墨西哥南部的部分地区，以及洪都拉斯西部和萨尔瓦多北部地区。玛雅文明在250年达到鼎盛，于900年左右开始衰落，但玛雅人的语言、神话和文化在中美洲当地流传至今。

和全盛时期的古希腊文明一样，玛雅文明由多个独立城邦组成，每个城邦都有一位掌握大权的国王。他们修建起壮丽的庙宇和宫殿，还创建了目前已知的前哥伦布时代美洲大陆上唯一一种发达的文字系统。

玛雅文化以艺术、仪式和传统著称，他们对人祭情有独钟。此外，玛雅人在天文学、数学和农业方面也显示出卓越的才能。

世界末日

玛雅人曾预言2012年12月21日为世界末日。因此，当这天临近时，人们一度兴奋不已，全球各地的新闻也热衷于以略显紧张的语气播报此事。盛传法国南部的一个小镇比加拉什（Bugarach）是为数不多的几个躲避世界末日的圣地，有些人甚至买了单程票去那里居住，当地人却对此感到困惑不已。

玛雅人有三种不同的历法，其中哈布历为民用历法，规定365天为一年，每年有19个月，其中18个月有20天，而剩下的那个月仅有5天。卓尔金历是神历，用来计算举行宗教仪式的时间。卓尔金历规定260天

为一年，每年平均分为20段，每段13天。还有一种历法被称为长纪年历，它是一种天文历法，每个周期大约有7885年，在每个周期结束时，世界会毁灭并重生。



玛雅历法

多年来，敏锐的阴谋论者一直没有停止计算，他们最终算出长纪年历周期的最后一天是2012年12月21日。尽管根据玛雅人的记载，末日仅是旧周期的结束和新周期的开始，同每年的1月1日并无任何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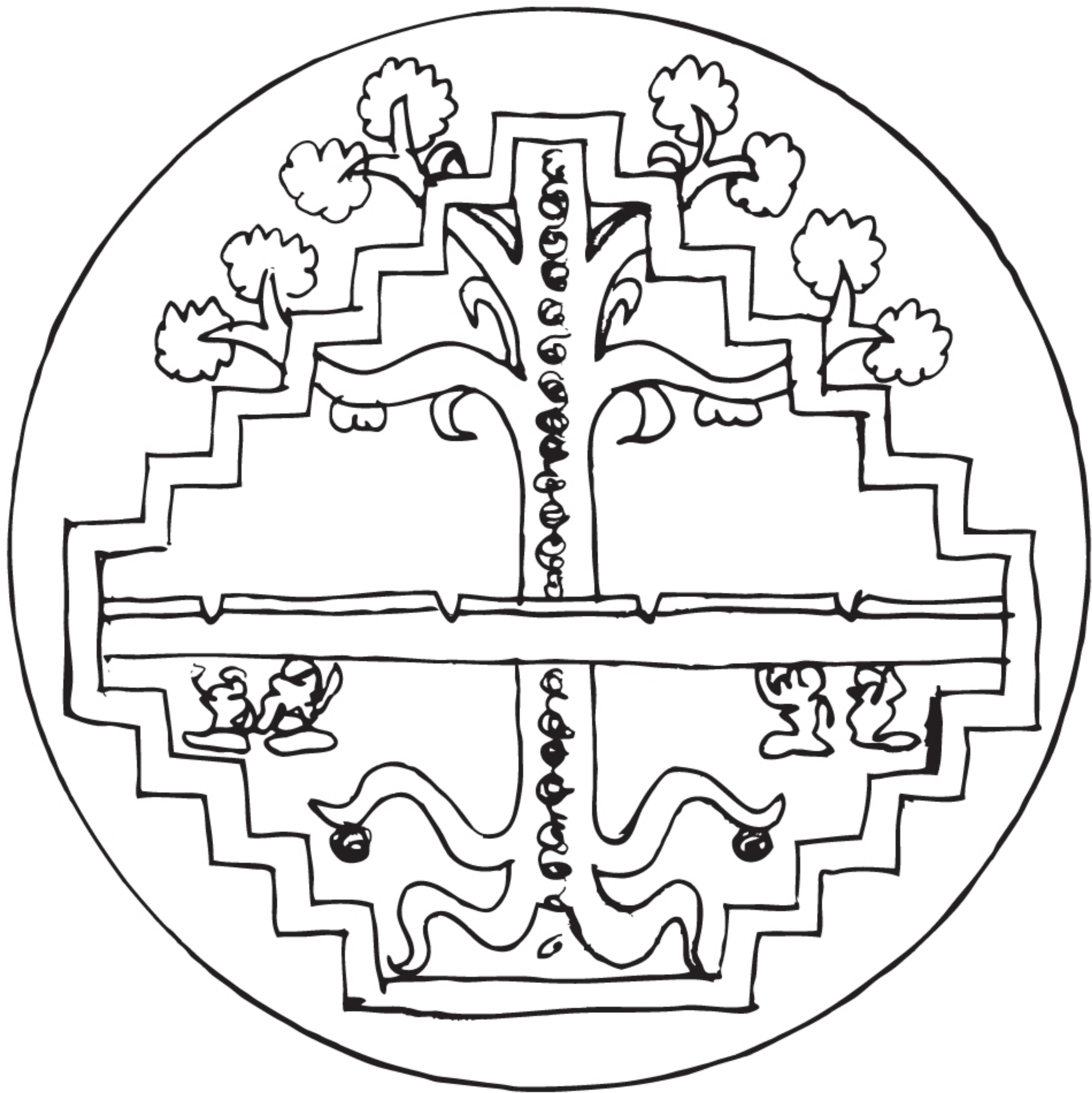
同，况且他们也没有对末日的恐怖景象做精确的描述，但人们仍对所谓的“世界末日”感到十分忧虑。

比加拉什之所以成为避难圣地，原因其实也非常荒谬。一开始，网络上有人造谣说在比加拉什可以躲过即将到来的世界末日，很快地，谣言扩散开来。而且，该地区市长竟然在会议上鲁莽地提到比加拉什作为避难所一事。市长的发言被当地报纸报道，并引发全球媒体大肆宣扬此事，比加拉什就这样成了所谓的“避难圣地”。

这个故事无形中证明了神话与故事的力量。即使那些对末日论不屑一顾的人，眼中也会偶尔闪现出一丝不安，而那些根本没听过玛雅神话却仍到法国比加拉什“避难”的人，更证明了我们离彻底了解这个世界还远着呢。任何一个精心编织的故事，只要能让我们觉得它揭示了哪怕一丁点儿关于世界的奥秘，就能轻易蒙骗我们。

世界之树

世界之树的概念在许多神话系统中都占据着重要地位。



玛雅人的世界之树

根据玛雅人的记载，世界之树（瓦卡成）是整个宇宙的基础。在玛雅人眼里，银河从地平线上升起，直升入天堂。世界之树就长在这条银河里，它的根深扎在地府（西瓦尔巴），树干生长在人间，树冠则伸入天堂。玛雅人有时认为，爬行动物来自世界之树的树干部分。

“瓦卡成”意为“直立的蛇”。一年中的某些时候，明亮的银河从地平线上升起，直抵天空，就像一条大蛇直立在那里。世界之树的树枝向4个方向伸出，对玛雅人来说，这一情景让他们备感欣慰，因为结实的大树象征着所有人类文明和重要仪式里最精华的部分，它们向四面伸展，将所有凡人和神紧紧联系在一起。

伊察姆纳

伊察姆纳（Itzamná）是创世之神，也是文字和历法的发明者。他为人十分宽容，与女神伊切希尔（Ixchel）结为夫妇。但伊切希尔脾气暴躁，她的宫殿里摆满了盛水的大缸，用于制造暴雨和洪水。伊察姆纳作为众神之首高居殿堂之上，他是医药的守护神，还负责向玛雅人传播文化、仪式和知识。玛雅人有时将他描绘成4个不同的神，分别代表罗盘的4个主要方向。

根据有些版本的神话，伊察姆纳可能是哈纳布库（Hanab Ku）的化身所生之子。哈纳布库是抽象的灵，是万物的始祖，神话中记载了哈纳布库在世间三次造人，之后得享极乐的故事。他先用大蛇喷出的水滴造了一批矮人，但发现自己并不喜欢他们，所以他又造了第二批人。这批人被称为“侵略者”（Dzolob），哈纳布库对这批人也不满意，便发洪水将他们毁灭。最后他创造出玛雅人，这一次他终于对自己的作品感到满意了。

哈纳布库的肉体化身即为伊察姆纳。伊察姆纳是一位老者，长着巨大的鹰钩鼻，他生性仁慈，以大家长的身份庇护着玛雅人。玛雅人经常以他的名义在新旧年交替之际举行各种仪式，祈祷繁荣与健康。

恰克

雨神恰克（Chac）在玛雅宗教仪式和人祭仪式中有着重要地位。恰克的长相十分独特：牙齿锋利，眼睛巨大而突出，流出的眼泪会化作雨水，鼻子像猪鼻，身子像爬行动物。他手里拿着蛇头斧，斧子代

表闪电，是恰克最重要的象征。同许多玛雅主神一样，恰克拥有四重人格，分别代表一个方向。在人祭仪式上，有4位祭司负责按住被当成祭品的牺牲者的四肢，这4位祭司也被称为恰克。

创世伊始，恰克用斧子劈开一块巨石，石缝里冒出第一个玉米穗，于是恰克就向玛雅人传授农业知识，并掌控了空气和地面的水资源。所以，恰克在玛雅人心中的地位很高。雨神恰克也掌管雾，因为起雾预示着天即将下雨；在以恰克之名举行的宗教仪式上，祭司会要求年轻的男人扮演雾。

英雄双子

乌纳普（Hunahpu）与斯巴兰克（Xbalanque）是一对孪生兄弟，他们天性活泼好动，特别擅长球类游戏，而且赢球后总是大声欢呼，就连住在冥界地府西瓦尔巴（Xibalba）的死神们也对他们俩的高超球技有所耳闻。巧的是，这对兄弟的父亲和叔叔也曾是球类游戏高手，死神们不堪其扰，便将二人派遣至别处。如今乌纳普与斯巴兰克兄弟俩让死神们再次烦恼起来，于是死神们将两兄弟召唤到地府。

在地府，二人要接受他们的父亲和叔叔经历过的一系列挑战。他们成功通过了第一个挑战：死神们假扮成木雕，吩咐兄弟俩坐到滚烫的板凳上，但二人识破了这一诡计，并拒绝了这个命令。在第二个挑战中，死神们交给乌纳普和斯巴兰克每人一个燃烧的火把和一支雪茄，并要求他们必须让火把和雪茄一直燃烧到第二天。兄弟二人把萤火虫绑在雪茄顶端，又把火把的火苗换成了亮红色的金刚鹦鹉尾羽，成功地欺骗了死神们。

在接下来的挑战中，兄弟二人展示了过人的智谋，其中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是在一次球赛中，乌纳普用南瓜代替自己的头，逃脱了被斩首的命运。但二人察觉到他们的好运到头了，他们不得不接受死神们

发出的最后邀请，结果烧死在熊熊燃烧的火炉里。然而，很快他们就成功复仇了。

死神们将兄弟俩的骨头碾碎，撒入一条大河。他们在河里多次转世，最后重生为两个四处游历的巫师。他们的绝活儿是举行人祭，再让牺牲者死而复生。死神们听说了他们的魔法，要求他们在地府里表演一次。表演非常成功，让地府的众神瞠目结舌，其中还有几位想亲自体验一下起死回生的感觉。结果可想而知，兄弟俩表演了人祭后，断然拒绝让死神们复活。西瓦尔巴的统治终于走到了尽头，乌纳普和斯巴兰克升上天空，一个变成了太阳，一个变成了月亮。

阿兹特克人

阿兹特克人是墨西加人的一个分支，他们四处游走，说着那瓦尔特语。6世纪，阿兹特克人逐渐占据中墨西哥地区。经过几个世纪的颠沛流离，他们于1325年安定下来，在特斯科科湖（Lake Texcoco）中的一座岛上建立了自己的城邦——特诺奇蒂特兰城（Tenochtitlán）。1427年，纳瓦族的三大城邦特诺奇蒂特兰、特斯科科和特拉科潘（Tlacopan）结成联盟，阿兹特克人自此实现了真正的统一。特诺奇蒂特兰城一直是阿兹特克帝国的中心，直到16世纪被西班牙征服者摧毁。这座古城的遗址就在今天墨西哥城的中心地带。

墨西加人一度居无定所，传说他们来自一个名为阿兹特兰（Aztlan）的神秘地方，但关于阿兹特兰的确切位置迄今仍存在争议。

阿兹特克创世神话

阿兹特克人认为，创世之神奥梅提奥托（Ometeotl）经过多次尝试才创造了现在的世界；在每次的创世过程中，都有不同种类的生物

诞生。奥梅提奥托是万物的始祖，他有4个孩子，统称为特斯卡特利波卡（Tezcatlipocas），分别代表罗盘上的4个点。

第一次创世产生了一群以浆果为食的巨人。奥梅提奥托的儿子之一、居住在北方的黑特斯卡特利波卡被奉为不和、光明和美之神。他化身为太阳，用光和热照耀大地。位于西方的羽蛇神（Quetzalcoatl）被奉为光明与风之神，他与北神为敌，将黑特斯卡特利波卡赶出了天界。为了复仇，黑特斯卡特利波卡变成一只美洲虎，毁灭了整个世界。

第二次创世发生在羽蛇神统治天界时，他创造的人类喜食松果。当黑特斯卡特利波卡前来复仇时，大部分人都被飓风卷走了，寥寥无几的幸存者则变成了猴子。

第三次创世时，雨神特拉洛克（Tlaloc）化身为太阳，羽蛇神则发起了大洪水，将世界毁灭。为躲避洪灾，幸存者不得不变作鸟类。水之女神查尔丘特里魁（Chalchiuhtlicue）成为第四位化身为太阳的神，但她的眼泪形成的洪水再次毁灭了世界，这一次，幸存者是鱼类。

三次创世失败后，4位神聚在一处，商讨解决的办法。

羽蛇神建议他们前往地府，收集所有死者的遗骨，再混入自己的血，让这些逝者复生。根据阿兹特克神话，所有人类都来自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创世，因为遗骨碎片的大小和形状存在差异，所以现在的人类在外貌和肤色上也存在很大区别。

关于世界毁灭与重生的神话我们并不陌生，玛雅神话、北欧神话和《圣经》中挪亚方舟的故事都有类似记载。

特拉洛克

特拉洛克的角色与玛雅神话里的恰克类似，他是阿兹特克神话中的雨水、丰收与农业之神。与恰克一样，他外貌丑陋，长着一双突出的眼睛和一口锋利的牙齿。由于他掌控着雨水，也就掌握了人们的口粮，所以墨西哥谷地到处可见供奉他的庙宇。另外，一些著名的献祭仪式也以他为献祭对象，包括以人甚至是儿童为祭品的仪式。

跳动的心，请安静下来

献祭是阿兹特克文化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在阿兹特克人心目中，神在创世时牺牲了自己，他们对神有所亏欠，因此要用自己的血向神表示忠诚。在献祭仪式上，祭司会将献祭者的胸膛剖开，取出仍在跳动的心脏敬献给神。

印加人

位于南美洲的印加帝国幅员辽阔，沿安第斯山脉绵延2400多英里[注]。1200年左右，印加文明开始形成，15世纪达到鼎盛。当时的印加帝国版图涵盖了今天的智利、秘鲁和厄瓜多尔的大部分地区，以及哥伦比亚、玻利维亚和阿根廷的部分地区，是当时美洲大陆上最强大的帝国。

印加人信仰的核心是太阳，他们认为太阳赋予万物生命，是他们居于天界的始祖，所以很多印加神话都与太阳有关。神话是印加人用来向其他部落彰显权威的重要手段。

不幸的是，16世纪的地理大发现严重阻碍了印加帝国发展的脚步。欧洲人的到来大大缩短了当地文明的寿命，1526年，第一批西班牙探险家来到美洲，印加帝国迎来了命运的转折点。受疾病和战争的影响，印加帝国的人口急剧减少。从西班牙人踏上美洲大陆到印加帝国最后一位国王被俘虏处决，其间还不到50年时间。

一个类似的创世故事

印加神话与当地其他部落的神话有许多相似之处。根据印加人的创世神话，天地之间最初是一片黑暗，之后创世主维拉科查（Viracocha，也叫康提基）诞生于的的喀喀湖（Lake Titicaca），并创造了月亮、星辰和太阳神因蒂（Inti）。

维拉科查对自己的第一批作品感到很不满意，于是发起洪水将一切毁灭。玛雅神话和阿兹特克神话中也有类似的情节，基督教典籍中关于摩西的部分与印加神话中的创世故事更是如出一辙。根据一些印加神话的记载，维拉科查将第一批人类变成了猴子，这一点也可见于阿兹特克神话。

维拉科查将鹅卵石散落在大地各处，这些鹅卵石变成了第二批人类。他赐予这些人语言，给他们衣服，并向他们传授技能和法律知识。他还将自己装扮成乞丐四处游历，教会人们如何生存、相处，教给他们各种知识。根据一些印加神话的记载，维拉科查对这批人类也不满意，将来的某天他还会回到地球，发起洪水再次将人类毁灭。

库斯科的起源

库斯科城位于今天秘鲁境内，海拔3400米以上，是当时印加帝国的中心。为了突出库斯科城的历史地位，印加神话设定库斯科城的选址和统治者都来自神的直接授意。

太阳神因蒂创造了第一对印加兄妹曼科卡帕克（Manco Capac）和玛玛奥克约（Mamaoqlyo），二人结为夫妇，所有印加人都是他们俩的后代。因蒂赐给曼科一件金器，并交给曼科和玛玛奥克约夫妇一个任务——建立印加的都城。夫妇二人沿着安第斯山脉不断寻找，终于得知金器会在某一地点陷入地下，那个地方就是他们要找的圣地。他们在圣地建造了一座因蒂神庙，并告诉当地人太阳神是他们共同的祖先。

事实上，这座城市在印加人到来之前就已经存在了。900年左右，科尔克人（Killke）占领了库斯科城，在13世纪印加人来到这里之前，科尔克人一直定居此地。在印加帝国的统治下，库斯科城迅速扩张。尽管如此，印加人仍需要通过神话来赋予自己神之后裔的身份，并突出库斯科城的历史意义。

失落之城马丘比丘

马丘比丘（Machu Picchu）是南美洲的标志之一，也是古代世界最具吸引力的历史遗迹；想要更好地探索印加文明，就一定要去马丘比丘。马丘比丘距离今天的秘鲁城市库斯科不远，坐落在安第斯山脊之上，海拔有2400多米。在1911年以前，马丘比丘一直隐藏在群山之中，不为世人所知。正因为如此，那里的支离破碎的神庙和房屋才会给人巨大的神秘感。16世纪末，整个印加地区都遭到了西班牙探险家的洗劫，但建于1450年的马丘比丘却未被发现，从而得以保存，这真算得上一个奇迹。

对于建造马丘比丘的目的，一直以来众说纷纭，有人认为它的主要作用是作为两位印加领袖最后的退守之地，也有人认为马丘比丘城是为了给1000位居民提供居所，这也让今人得以一窥当时印加人的生活。马丘比丘的区域划分很明确，有神庙、皇宫、工业区、居民区和农业区。从马丘比丘的建筑可以看出，当时的印加人掌握了相当先进的技术，他们能在陡峭的山坡上耕种。此外，他们还发明了渡槽，把水从几英里外的地方引过来灌溉农田。

---

1. 1英里≈1.61千米。——编者注

第7章　独领风骚的希腊神话

古希腊人的起源

古希腊文明源远流长，为后世留下了许多宝贵的遗产，包括哲学、文学、戏剧、表演、律法、民主、建筑和勾股定理等。在克里特的克诺索斯（Knossos）进行的考古发掘中，人们发现了一座巨型古希腊宫殿，它的历史可追溯至公元前2200年，据说这座宫殿的主人正是米诺斯人的国王米诺斯（Minos）。继米诺斯文明之后，古希腊又诞生了璀璨的迈锡尼文明，从公元前1600年一直延续到公元前1200年，《荷马史诗》和希腊悲剧的故事大部分都取材于这段历史时期。之后，在亚历山大大帝的统治下，希腊帝国到达巅峰，其疆域覆盖了今天的土耳其、埃及、以色列和伊朗，并一直延伸到印度边境。

公元前8世纪，希腊人开始使用今天人们熟知的希腊字母体系进行书写，希腊文明也在这时逐渐形成。有了字母体系，希腊人的写作才华得以施展，留下了诸多广为人知的作品。荷马是古希腊最著名的诗人，他于公元前8世纪至前7世纪生活在希腊东部，他的两部作品《伊利亚特》和《奥德赛》是公认的西方最早的文学作品，我们在今天的许多书籍和电影中仍能感受到《荷马史诗》的影响力。

希腊文明在当时的世界称得上独领风骚。公元前2世纪至前1世纪，希腊被罗马征服，文明的接力棒交到了罗马人手中。但罗马人深受希腊文化影响，甚至将希腊文化传播至整个罗马帝国，使得希腊文化遗产的影响力远超它的疆域范围。凡是西方人，几乎都知道独眼巨人（Cyclops）、宙斯（Zeus）和波塞冬（Poseidon）的名字，可见希

腊神话对现代西方世界的影响之大、之深，这是任何其他神话都难以匹敌的。

希腊诸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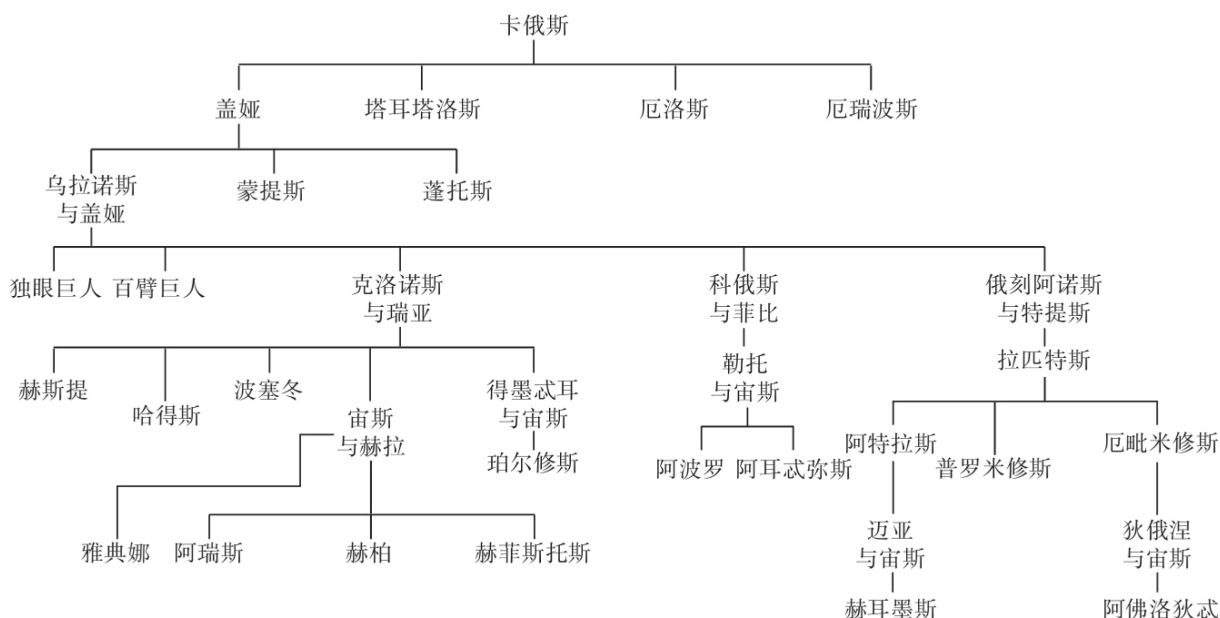
希腊神话中神的数量极其多，无法一一赘述，本书只集中介绍奥林匹斯众神。奥林匹斯的主神一共有12位，他们推翻了泰坦巨神的统治。在这12位主神中，有11位居住在奥林匹斯山上，只有冥王哈得斯居住在冥界的地府中。奥林匹斯十二主神向来争吵不休、爱恨不断，还时不时利用凡人作为彼此争斗的工具。

古希腊作家通过描述众神的分歧与纠葛，赋予了战争、爱情和自然灾害等更加宏大的背景。

宙斯

天神宙斯是众神之首，也是众神之父。至高无上的地位似乎赋予了他某种特权，让他可以肆无忌惮地追逐自己喜欢的人（或动物）。他变化多端，为了求爱经常化身为各种生物。有一次，他化身公牛向欧罗巴（Europa）求爱，二人生下了克里特之王米诺斯。对宙斯来说，这样的风流韵事简直数不胜数，因此他的子孙数量也十分惊人，其中既有神，也有半神和野兽。据统计，希腊神话中有记载的宙斯子孙约有120个，包括神和英雄。

在许多宗教中，天父也是善恶的仲裁者。宙斯的举止通常十分得体，但他也有无比暴躁的一面。宙斯手中握着他的标志性武器——闪电，如果有人令他不满，立即就会遭殃。如果和他玩扑克时你想作弊，最好也记住这一点。



希腊众神谱系

宙斯的父母分别是克洛诺斯（Cronos）和瑞亚（Rhea），他与性情和顺的赫拉（Hera）既是夫妻，又是兄妹。

阿波罗与阿耳忒弥斯

阿波罗是宙斯的众多子嗣之一，与阿耳忒弥斯是孪生姐弟。在希腊神话中，阿波罗代表太阳，人们认为阿波罗驾着双轮战车驶过的路线就是太阳的运行轨迹。他的姐姐阿耳忒弥斯代表月亮，二人出生在无人居住的提洛斯岛上。时至今日，提洛斯岛仍被人们尊为圣地，任何人不得在岛上出生或死去，岛上的氛围也与不远处的热闹喧嚣、游客众多的米克诺斯岛截然不同。

阿波罗拥有众多头衔，其中广为人知的有音乐之神、真理之神和治愈之神，他还拥有高超的箭术。阿波罗与宙斯关系亲近，又与占星和真理有着种种联系，因此在希腊供奉他的神庙数量颇多。其中最著名的阿波罗神庙坐落在德尔斐（Delphi），据说德尔斐神庙的先知能够与神对话，并预知未来。

阿波罗的姐姐阿耳忒弥斯的身份中有一些自相矛盾的地方：她既是狩猎女神，也是野生动物的保护神；她既被奉为生育女神，又被冠以贞洁女神的头衔。在今天土耳其境内的古城以弗所（Ephesus）中，仍然保留着一些1世纪和2世纪的阿耳忒弥斯雕像。人们猜测，覆盖在阿耳忒弥斯身上的是公牛睾丸，象征着她强大的生育能力。

波塞冬

海神波塞冬脾气十分暴躁，经常用他的三叉戟制造各种巨浪、海啸和旋涡。但如果你能讨得他的欢心，他也会让大海风平浪静，说不定还会让你在海上一帆风顺。

波塞冬与宙斯、哈得斯是兄弟，推翻父亲克洛诺斯的统治后，他们三人抽签瓜分了整个世界。宙斯和波塞冬的运气颇好，宙斯抽到了大地和天界，波塞冬负责统治海洋。而运气不佳的哈得斯抽到了最短的签，只好屈身冥界，因此冥界的别称为“哈得斯”。

荷马的《奥德赛》是西方最早用文字形式记载的神话，书中的故事今天仍被人们广泛传诵。根据荷马所述，波塞冬之子、独眼巨怪波吕斐摩斯（Polyphemus）是独眼巨人们的国王。一次，波吕斐摩斯将英雄奥德修斯（Odysseus）困在一个洞中，奥德修斯灵机一动，给波吕斐摩斯喝了很多葡萄酒。醉醺醺的波吕斐摩斯问奥德修斯叫什么名字，奥德修斯回答说：“我叫没有人。”然后，奥德修斯趁机将手中的尖头木桩用力一掷，插入了波吕斐摩斯的眼睛。其他独眼巨人四处寻找“没有人”未果，奥德修斯得以逃脱。奥德修斯来到海上，觉得自己已经安全了，便无意中向波吕斐摩斯透露了自己的真名。波吕斐摩斯立即去向父亲波塞冬哭诉，倒霉的奥德修斯被波塞冬下令放逐，在海上漂泊了好几年。

阿佛洛狄忒

阿佛洛狄忒是爱与美之女神，也是欲望之神。有人可能会觉得阿佛洛狄忒的世界一定十分平静，但她偏偏是火神赫菲斯托斯（Hephaestus）的妻子，还是战神阿瑞斯（Ares）的情人，以至于她的生活风波不断。

据说，正是阿佛洛狄忒的美貌引发了特洛伊战争。特洛伊战争持续了10年之久，许多希腊神话的经典故事和人物都来源于这场战争，诸如特洛伊木马、阿喀琉斯（Achilles）、奥德修斯、埃涅阿斯和罗马城的建立等。

在宙斯举办的一次宴会上，不和女神厄里斯（Eris）带来了一个金苹果，上面刻着“献给最美丽的人”的字样。女神阿佛洛狄忒、雅典娜（Athena）和赫拉都想得到这个苹果，最后宙斯授命特洛伊最尊贵的王子帕里斯（Paris）裁定金苹果最后的归属者。可怜的帕里斯不得已接受了这项任务。

三位女神各自使出浑身解数说服帕里斯，最后阿佛洛狄忒胜出。她向帕里斯许诺，可以让他与凡界最美丽的女人——特洛伊的海伦——结为夫妇，于是帕里斯将金苹果给了阿佛洛狄忒。但麻烦的是，此时海伦已经嫁给了希腊的一位国王墨涅拉俄斯（Menelaus）。帕里斯与海伦私奔后，墨涅拉俄斯怒不可遏，召集上万名希腊将士直奔特洛伊，想要抢回海伦。

厄洛斯

在希腊语中，有两个单词可以表示“爱”，一个是“agape”，意为深刻热烈的爱；另一个是“eros”，指对肉体的爱欲。英语单词“erotic”（色情的）就源于后者。

在希腊艺术中，厄洛斯（Eros）总是和性欲联系在一起，他长着一对翅膀，手中拿着一副银色的弓箭。其实，厄洛斯在文学和艺术作

品中的形象随着时间的推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在早期的希腊画作中，厄洛斯是一位身材高大的年轻男子；之后他的个性逐渐变得顽皮可爱，终于在罗马人的笔下变成了胖乎乎的婴儿丘比特（Cupid），向神和凡人射出他的爱神之箭。今天，厄洛斯和爱神之箭的形象仍很常见。

雅典娜

雅典娜是希腊神话中备受人们尊敬和喜爱的一位女神。与希腊神话中的其他神不同，她心胸宽广，不会随意将愤怒发泄到凡人身上。她代表了希腊文化中所有的高贵品质：聪慧正直，勇武善战。雅典娜的出生经历十分传奇：女神墨提斯（Metis）怀有身孕，腹中的胎儿便是雅典娜，宙斯出于恐惧吞下了墨提斯，不料雅典娜从宙斯的头部跳了出来。雅典娜刚出生时便身穿全套铠甲，口中大喝一声，好像随时准备投入战斗。

因为雅典娜的这些独特品质，人们尊她为法律与正义之神、智慧与勇气之神。在希腊和罗马文学中，她成为许多重要人物的保护神，例如，她曾竭尽全力帮助奥德修斯和埃涅阿斯变高、变强、隐身或伪装，从而摆脱困境。

今天，希腊的首都仍以雅典娜为名，宏伟的帕特农神庙耸立在雅典卫城的山岗上，人们在此敬奉这位贞洁女神。雅典娜和波塞冬一度为这座城市的归属权争执不休。波塞冬用他的三叉戟在城中掘出了一口咸水井，雅典娜则种下了第一棵橄榄树。奥林匹斯十二主神最后做出裁决，雅典娜获胜，波塞冬为此懊恼不已。根据一些希腊神话的记载，波塞冬为了复仇，发起海啸淹没了雅典。

在希腊艺术作品中，雅典娜的标志通常是盾牌、橄榄枝和代表智慧的猫头鹰。

阿瑞斯

战神阿瑞斯是宙斯与赫拉之子。希腊神话中也有其他与战争有关的神，例如赫菲斯托斯被尊为盔甲与武器之神，雅典娜曾为希腊人保驾护航，为他们发动的战争正名。但阿瑞斯的角色比较特别，他代表的是一种纯粹的战斗欲。

很多希腊文学都记载过阿瑞斯的愤怒。欧罗巴被宙斯掠走后，她的哥哥卡德摩斯（Cadmus）决定带领族人一同寻找妹妹的下落。有人告诉卡德摩斯，跟着他们遇到的第一头母牛就能找到欧罗巴。卡德摩斯带着他的族人出发了，很快，他们来到一湾泉水边。泉水由一条大蛇看守，它是战神阿瑞斯的儿子。大蛇杀死了卡德摩斯的族人，卡德摩斯搬起一块石头砸死了大蛇，为他的族人报了仇。

雅典娜让卡德摩斯拔掉大蛇的几颗牙齿埋进土里。这些牙从地下冒出来，变成了一支军队，即牙兵战士（Spartoi）。在牙兵的帮助下，卡德摩斯建立了忒拜城（Thebes）。不幸的是，阿瑞斯为了给大蛇报仇，强迫卡德摩斯给他做一整年的奴隶。虽然卡德摩斯后来娶了阿瑞斯的女儿哈耳摩尼亚（Harmonia），但二人最终都被变成了大蛇。

哈得斯

哈得斯虽是冥界的统治者，却并非一个暴躁的神。希腊神话中的冥界地府也被称为“哈得斯”，这里是所有凡人死后的居所。基督教相信有天堂和地狱，但古希腊人认为人死之后只有这一个去处。然而，哈得斯也分为不同的区域，各区域之间的差别不小。

根据希腊神话的记载，去往哈得斯的路程极为凶险，很少有人能全身而退。逝者先要乘坐一条小船渡过冥河（Acheron），冥河上的摆渡人名为卡戎（Charon），他的要价可不便宜。因此在古希腊和古罗马的习俗中，人们会在逝者的口中放置一枚硬币，再将尸体火化。

冥河另一端的情形更加恐怖。往生者来到此处会看到一只巨大的三头犬，这只恶犬名为刻耳柏罗斯（Cerberus）。它是各种文学作品中的常客，在《哈利·波特》系列的第一部中，它还是一个重要的配角。刻耳柏罗斯把守着通往厄瑞波斯的通道，旁边有一条名为忘川（Lethe）的河，逝者喝过忘川水后，就会忘掉尘世的一切。之后，逝者来到哈得斯的宫殿前接受审判，审判结果决定了他们将在哪个区域度过无尽的岁月。罪大恶极的人将被发配到塔耳塔洛斯，而留在乐土艾利希姆（Elysium）的人则可以生活在鲜花芳草间。

赫菲斯托斯

赫菲斯托斯是火之神、工匠之神和雕刻艺术之神。在古希腊文艺作品中，赫菲斯托斯总是手拿铁锤或火钳，他还有骑驴的爱好，所以他的形象很容易辨认。对战士来说，披上赫菲斯托斯亲手打造的铠甲是至高无上的荣耀。在荷马的《伊利亚特》中，阿喀琉斯出征前收到了赫菲斯托斯送给他的铠甲。赫菲斯托斯也常为奥林匹斯众神打造兵器。

赫菲斯托斯手艺高超，却是个瘸子。尽管说法不一，但我们能确定的是，当年他从奥林匹斯山上摔了下来，摔断了一条腿。

根据一些故事的记载，赫菲斯托斯刚出生时有些发育不良，他的母亲赫拉十分嫌弃他，一气之下便把他扔到人间。赫菲斯托斯掉入海里，被欧律诺墨（Eurynome）和忒提斯（Thetis，阿喀琉斯的母亲）所救，两位女神将赫菲斯托斯安置在利姆诺斯岛（Lemnos）上，岛上有一座火山，赫菲斯托斯就是在那里练就了一身锻造的本领。

还有一种说法是，赫菲斯托斯因为被从奥林匹斯山顶扔了下去，所以摔断了一条腿。但这一情节发生在他成人之后。根据该版本的记载，当时宙斯的私生子赫拉克勒斯（Heracles）从特洛伊征战归来，被赫拉发动的一场风暴困在海上。宙斯怒不可遏，用锁链将赫拉捆了起

来。赫菲斯托斯听说后连忙赶来营救母亲，不料被宙斯拎起一条腿扔下了奥林匹斯山。整整过了一天，赫菲斯托斯才掉到利姆诺斯岛上，此时太阳刚刚落山。

克洛诺斯

克洛诺斯是天父乌拉诺斯（Uranus）与地母盖娅（Gaia）的儿子，是众神之父宙斯的父亲。他与妹妹瑞亚结为夫妇，生下了奥林匹斯众神，包括宙斯、赫拉、哈得斯和波塞冬等。

克洛诺斯为了夺权，用一把带锯齿的镰刀将父亲乌拉诺斯阉割了。然而，他听到一种预言说，他将来也会被自己的儿子夺权，于是克洛诺斯将瑞亚生下的孩子都吞到了肚子里。瑞亚无奈之下，偷偷跑到克里特岛的一个山洞里生下了小儿子宙斯。为了欺骗丈夫，瑞亚把一块石头用毯子包住冒充婴儿，克洛诺斯竟信以为真，一口把石头吞了下去。

宙斯长大后，设法将哥哥姐姐从父亲的肚子里救了出来，众兄弟姐妹与父辈泰坦巨神们展开了一场长达10年的恶战。最终，宙斯取得了胜利，克洛诺斯和其他泰坦巨神被赶到冥界最深处塔耳塔洛斯，此后奥林匹斯众神体系开始成形。

盖娅

盖娅是大地女神，是万物的始祖，也是希腊众神中母权的象征。她分别与乌拉诺斯、海洋之神蓬托斯（Pontus）、地狱之神塔耳塔洛斯（Tartarus）结合，生下了希腊神话中的其他神。许多其他信仰体系中也有类似“大地母亲”的角色，因此盖娅很有可能是更早期的神话传说的产物。

尽管神话中盖娅以母亲的角色出场，但她从来不怕麻烦。她协助儿子克洛诺斯阉割了乌拉诺斯，但当克洛诺斯的所作所为引起她的反

感时，她又协助宙斯推翻了泰坦巨神们的统治，并登上众神之首的宝座。之后，宙斯将克洛诺斯发配到冥界，盖娅对此十分不满，便召唤巨人族和百头巨怪堤福俄斯（Typhoeus）与宙斯对抗，但他们都被宙斯打败了。

缪斯

希腊神话中的谟涅摩绪涅（Mnemosyne）是记忆女神，她与宙斯有过短短9天的情缘，生下了缪斯九女神。在希腊神话中，缪斯女神是艺术灵感的来源。

缪斯女神	司管领域	象征物
卡利俄珀（Calliope）	史诗	写字板
克利俄（Clio）	历史	书卷
埃拉托（Erato）	抒情诗	三角竖琴 （一种七弦琴）
欧忒耳佩（Euterpe）	音乐	长笛
墨尔波墨涅（Melpomene）	悲剧	悲剧面具
波吕许谟尼亚（Polyhymnia）	颂歌	面纱
忒耳普西科瑞（Terpsichore）	谐趣诗与舞蹈	七弦琴
塔利亚（Thalia）	喜剧	喜剧面具
乌剌尼亚（Urania）	天文学	地球仪或罗盘

很多古希腊与古罗马的文学作品首卷都记载了作家祈求缪斯女神赐予灵感，让他们能够顺利讲述故事。人们认为缪斯女神能够给作家、艺术家和天文学家带来灵感，这一观念延续了好几个世纪。例如，莎士比亚的《亨利五世》第一幕的开场白的第一句为：“啊！光芒万丈的缪斯女神，你登上了无比辉煌的幻想的天堂。”

今天，如果某个模特或名人的身材、个性或风格能为设计师带来灵感，人们仍会称其为“缪斯女神”。

阿多尼斯

美男子阿多尼斯（Adonis）是希腊神话中的植物与重生之神，代表永恒的爱与欲望。阿多尼斯是爱神阿佛洛狄忒的属下，少年时相貌英俊的他就引起了爱神的注意。有一次，阿佛洛狄忒出门前嘱托冥后佩耳塞福涅（Persephone）照看阿多尼斯。

不料佩耳塞福涅也为阿多尼斯的魅力倾倒，不愿将他还给阿佛洛狄忒。两人因此起了争执，只好请宙斯出面裁定。宙斯命令阿多尼斯将他的时间分成三份，一份分给阿佛洛狄忒，一份分给佩耳塞福涅，剩下的1/3由他自己支配。忠心耿耿的阿多尼斯决定与阿佛洛狄忒共度自己剩下的1/3时间，这激怒了阿佛洛狄忒的情人阿瑞斯。阿瑞斯化身为一头野猪杀死了阿多尼斯，不幸的阿多尼斯在阿佛洛狄忒怀中闭上了双眼。

佩耳塞福涅

春天女神佩耳塞福涅是宙斯与得墨忒耳（Demeter）的女儿，也是一位颇具悲剧色彩的女神。在希腊神话中，关于佩耳塞福涅的故事解释了四季变换的原因。据说佩耳塞福涅的追求者众多，她的母亲得墨忒耳一心想保护女儿不受侵害。然而，一天下午，佩耳塞福涅正在田野里愉快地采摘野花，冥王哈得斯突然出现并将她掳走，佩耳塞福涅因此成了哈得斯的妻子。

得墨忒耳得知此事后怒不可遏，要求哈得斯交还女儿。哈得斯犹豫不决，但此时佩耳塞福涅已经吃了长在冥界的石榴，注定一年中有半年时间必须做哈得斯的妻子与冥后。她住在冥界的半年时间里，人间一片萧瑟，于是就有了冬天。而在佩耳塞福涅返回人间的半年时间里，大地一片生机，春意盎然。

狄俄涅

粗略计算一下，宙斯与大约60位女神或凡人生育过子嗣。狄俄涅（Dione）也是宙斯的后代，她的英文名字就是宙斯的英文名字的女版，和“神圣的”（divine）、“神”（deity）、“狄安娜”（Diana）和“朱庇特”（Jupiter）等来源于同一个词根。狄俄涅是阿佛洛狄忒的母亲，后者在希腊神话中已经算很古老的女神了，由此可见，狄俄涅与地母盖娅差不多是同时代的神。

希腊神话中有关狄俄涅的记载很少，但仅有的几行文字却少见地暴露出希腊众神脆弱的一面。在特洛伊战争中，阿佛洛狄忒为保护儿子埃涅阿斯而受伤，于是她返回奥林匹斯向母亲寻求安慰。狄俄涅精心照料女儿，并提醒她即使是神，也会有弱点。她讲到，有一次战神阿瑞斯被两个野蛮的巨人兄弟困在一个山洞里，直到巨人的继母找来赫耳墨斯（Hermes）帮忙，阿瑞斯才得以脱身。狄俄涅又说，即使是像赫拉与哈得斯这样强大的神，也曾被赫拉克勒斯的武器所伤。

英雄、恶人与怪兽

读者将在下文中见到许多熟悉的名字。

赫拉克勒斯（海格立斯）

大多数读者可能更熟悉赫拉克勒斯的罗马名字——海格立斯（Hercules）。作为一名战士，赫拉克勒斯不仅身形庞大、体格健壮，

而且足智多谋、武艺高超。他本是一名凡人英雄，却历尽艰辛最终晋级为神，至今仍受世人仰慕和爱戴。他的父亲是宙斯，母亲是凡人阿尔克墨涅（Alcmene）。宙斯假扮成阿尔克墨涅的丈夫，他们一起生下了赫拉克勒斯，据说赫拉因此对赫拉克勒斯十分嫉恨。

在赫拉的谋划下，赫拉克勒斯的兄弟欧律斯透斯（Eurystheus）夺取了本应属于赫拉克勒斯的王位。但赫拉仍不肯罢休，她对赫拉克勒斯施展法术，导致他在癫狂的状态下杀死了自己的孩子。为了赎罪，赫拉克勒斯必须完成欧律斯透斯布置的12个异常艰苦的任务。若能完成任务，赫拉克勒斯的灵魂就能得到净化，还将得到永生。

这些传说其实源自古希腊人对天文学的兴趣，据说这12件苦差事与夜空中的星座的代表动物一一对应，关于现代星座及其传说的内容详见后文。

赫拉克勒斯的12项功绩

1.杀死涅墨亚猛狮

涅墨亚猛狮（Nemean Lion）是一头出没在涅墨亚地区的猛兽，它凶悍无比且刀枪不入。赫拉克勒斯的第一项任务便是杀死涅墨亚猛狮。他设法将猛狮逼入绝境，用双手紧紧抱住狮子的脖子，狠狠扼住它的喉咙，最后成功剥下狮皮。在许多古希腊艺术和雕塑作品中都能见到赫拉克勒斯身披狮皮的形象。涅墨亚猛狮死后，赫拉为了让它获得永生，将它升格为狮子座。

2.戕杀九头蛇海德拉

赫拉克勒斯接到的第二项任务是杀死九头蛇海德拉（Hydra）。但赫拉克勒斯每砍下海德拉的一个头，后者就会长出两个新头。更棘手的是，海德拉有两个帮手，即两只巨大的螃蟹，让赫拉克勒斯一时之间不知该如何应对。幸好他的侄子伊俄拉俄斯（Iolaus）赶来帮忙，二

人点燃一支火把，每砍掉一个蛇头就赶紧用火把灼烧伤口，使新的蛇头无法长出来。之后，那两只巨蟹也被赫拉克勒斯踩碎在脚下。最终，海德拉和巨蟹都被赫拉升格为星座，即长蛇座和巨蟹座。

3.捕获刻律涅亚山上的赤牝鹿

杀死海德拉后，赫拉克勒斯的下一项任务是找回刻律涅亚山上的赤牝鹿。赤牝鹿头上长着金色的角，它的主人是女神阿耳忒弥斯。赫拉克勒斯追踪赤牝鹿整整一年，终于把它擒获。虽然阿耳忒弥斯对此略有不满，但她还是将赤牝鹿借给了赫拉克勒斯，让他能够顺利完成任务。

4.活捉厄律曼托斯山野猪

赫拉克勒斯为捉住这头野猪，一直追到厄律曼托斯山下的雪地里。随后他用大网捕获野猪，将它带回交给欧律斯透斯。当欧律斯透斯看到这只巨兽时，吓得连忙跳进一个罐子里藏了起来。

5.清扫奥革阿斯的牛圈

奥革阿斯（Augeas）是厄利斯国王，他养了大概1000头牛，牛圈已有几十年未清扫了。赫拉克勒斯接到的第5项任务就是清扫这个牛圈。奥革阿斯答应他，如果能在一天内完成这项任务，就送给他100头牛。赫拉克勒斯把附近的河水引入牛棚，不一会儿就把里面的大堆牛粪冲走了。但奥革阿斯却突然反悔，不肯支付赫拉克勒斯应得的报酬。赫拉克勒斯因此发动了对厄利斯城的攻击，并取得了胜利。据说，赫拉克勒斯获胜后举行了盛大的庆典，即第一次奥林匹克运动会。

6.射杀斯廷法罗斯湖怪鸟

这些食人怪鸟一直是斯廷法罗斯湖附近的祸害。赫拉克勒斯先敲响铜钹让它们受惊飞起，然后用弓箭将它们一一射杀。据说这些怪鸟就是天鹰座（Aquila）和天鹅座（Cygnus），夜空中它们分别位于天箭座（Sagitta）的两旁，天箭座代表的正是赫拉克勒斯的箭矢。

7.驯服克里特神牛

这头神牛本来是由海神波塞冬送到克里特岛上去的。神牛在岛上勾引了米诺斯国王的妻子帕西淮（Pasiphaë），于是帕西淮用木头制造了一头假母牛，方便她与神牛在里面偷情。不久，帕西淮生下了牛头人身怪弥诺陶罗斯（Minotaur）。接到这项任务后，赫拉克勒斯毫不费力地驯服了神牛，它后来升格为金牛座。

8.盗走狄俄墨得斯的牝马

好战的狄俄墨得斯（Diomedes）养了一群牝马，赫拉克勒斯的第8项任务是偷走这群马。赫拉克勒斯带了一群年轻的帮手，其中包括他最器重的阿布得罗斯（Abderus）。赫拉克勒斯同其他人一起去对付狄俄墨德斯，留下阿布得罗斯一人照看马群。不幸的是，他们事先并不知道这群马以人肉为食，性情十分凶悍，等他们回来时，阿布得罗斯已经被马群咬死了。赫拉克勒斯将阿布得罗斯的尸体抱在怀里，伤心不已。他将阿布得罗斯葬于此处，许多年后，在阿布得罗斯的坟墓之上建起了一座城市，名为阿布德拉（Abdera）。赫拉克勒斯等人将马嘴绑住，赶回去献给了欧律斯透斯。

9.夺走希波吕忒的腰带

亚马孙是一个骁勇善战的女人部落，她们的女王希波吕忒（Hippolyta）有一条战神阿瑞斯亲手制作的腰带，她以此为傲。欧律斯透斯的女儿听说了这条腰带，一心想据为己有，于是欧律斯透斯命令赫拉克勒斯将腰带抢回来献给女儿。赫拉克勒斯赶到亚马孙部落，

经过一番交涉，希波吕忒女王同意将腰带赠予赫拉克勒斯。谁知赫拉散布谣言说赫拉克勒斯的真正目的是掳走女王，亚马孙部落因此大乱，群起围攻赫拉克勒斯。赫拉克勒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杀死了女王，夺走了腰带。

10.牵回革律翁的牛群

革律翁（Geryon）是一个三头三身的怪物，他在厄律忒亚岛上养了一群棕红色的牛，赫拉克勒斯奉命将这群牛牵回麦肯尼。他乘坐太阳神赫利俄斯（Helios）送给他的金制杯船来到岛上，先杀死了放牛人欧律提翁（Eurytion）和双头犬欧特鲁斯（Orthrus），又用沾了九头蛇海德拉血液的毒箭射死了革律翁。在把牛群牵回麦肯尼的过程中，赫拉克勒斯遇到了一点儿麻烦。赫拉将一只牛虻放在牛群里，引起了多头牛的骚动，但赫拉克勒斯最后还是完成了任务。

赫拉克勒斯把牛群献给欧律斯忒斯，完成了第10项任务，以为自己已经大功告成。然而，欧律斯透斯命令他需再完成两项新任务，因为赫拉克勒斯在杀死海德拉的时候使用了帮手，在清扫奥革阿斯的牛圈后也索取了报酬，所以这两项功绩不算数。于是，赫拉克勒斯不得不继续完成新任务。

11.摘走赫斯佩里得斯的金苹果

赫斯佩里得斯（Hesperides）是三位女神，也是三姐妹，她们代表夕阳，职责是照看一棵金苹果树。关于赫拉克勒斯究竟是如何完成这项任务的，不同版本的故事略有不同。其中一个版本记载，赫拉克勒斯杀死了看守苹果树的百头巨蛇，然后摘下一篮苹果飞快地逃走了。另一个版本记载，阿特拉斯（Atlas）与看管金苹果树的三位女神相识，因此赫拉克勒斯主动提出替阿特拉斯背负青天，让阿特拉斯替他摘苹果。阿特拉斯摘了苹果返回后，不愿接回负天的重任，并请赫拉克勒斯继续替他履行职责。没想到赫拉克勒斯一口答应下来，但要求

阿特拉斯暂时背负青天，以便他将斗篷整理一下。阿特拉斯刚接过青天，赫拉克勒斯就拿着阿特拉斯摘回的金苹果一溜烟地跑掉了。

12.活捉恶犬刻耳柏罗斯

这项任务是赫拉克勒斯的12项任务中最艰难的一项。刻耳柏罗斯是冥界的一只三头恶犬，极难驯服。刻耳柏罗斯是海德拉和欧特洛斯的兄弟，也是涅墨亚猛狮的叔叔。

作为第一个试图从冥界返回人间的凡人，赫拉克勒斯不得不做好充分的准备。他拜访了一位神通广大的祭司，因为冥后佩耳塞福涅经常自由往来于冥界和凡间，赫拉克勒斯便请这位祭司为他举行仪式，赐予他冥后佩耳塞福涅的神秘力量。之后他潜入冥界，赤手空拳活捉了刻耳柏罗斯，并将之带到欧律斯透斯面前。但与赫拉克勒斯的其他战利品不同，刻耳柏罗斯最后又被毫发无伤地交还给哈得斯了。

珀尔修斯与墨杜萨

有人预言说，阿尔戈斯国王阿克里西俄斯（Acrisius）将会被自己的外孙杀害。阿克里西俄斯听后感到十分恐慌，便把自己的女儿达娜厄（Danae）关了起来，不让追求者有任何靠近她的机会。尽管阿克里西俄斯百般防备，但宙斯还是设法化身为一阵金雨与达娜厄结合了。达娜厄生下珀尔修斯（Perseus）后，母子二人就被阿克里西俄斯扔到海上，经过几天的漂泊，他们来到赛里福斯岛。

珀尔修斯长大成人后，国王波吕得克忒斯（Polydectes）派他去杀墨杜萨（Medusa），并带回墨杜萨的头颅。墨杜萨是一个可怕的蛇发女妖，任何人只要看她一眼，就会变成石头。珀尔修斯虽知此行十分凶险，却仍下定决心完成这一任务。临行前，女神雅典娜交给他一面光亮的镜盾，并帮他制订了行动计划。为得到墨杜萨的行踪，珀尔修斯先去拜访了格赖埃姐妹（Graiai），这三个老女巫共用一只眼睛和一

颗牙齿。她们的经典形象常见于文学作品和电影中，例如，莎士比亚的《麦克白》和其他许多与女巫相关的电影，包括《女巫也疯狂》（*Hocus Pocus*）、《东镇女巫》（*The Witches of Eastwick*）和《星尘》（*Stardust*）等。

珀尔修斯终于来到了墨杜萨的住处，为了不直视墨杜萨的眼睛，他用镜盾瞄准武器杀死了墨杜萨，并斩下她的头颅。珀尔修斯回到赛里福斯，将墨杜萨的头颅交给波吕得克忒斯。令人意想不到的是，墨杜萨的头颅虽然被砍下，但她的魔力还没消失，波吕得克忒斯一见到墨杜萨的头颅，就变成了石头。

珀尔修斯重返故乡，成功推翻了他的外祖父的统治，阿克里西俄斯不得不仓皇出逃。许多年后，珀尔修斯在一次运动会上投掷铁饼，谁知铁饼偏离了路线，砸死了一个观众，这个观众正是阿克里西俄斯。预言再次应验了。

弥达斯

在今天土耳其境内的爱琴海海岸附近，有一条帕克托洛斯河（Pactolus），人们在河里不时会发现黄金，因此古希腊人用弥达斯（Midas）的故事来解释帕克托洛斯河里为什么会有金子。国王弥达斯曾帮过酒神狄俄尼索斯（Dionysus）一个忙，后者答应帮弥达斯实现一个愿望，弥达斯就不假思索地请求狄俄尼索斯赐予他点石成金的法术。

弥达斯的生活一下子变得精彩起来，他沉迷于点石成金的法术，把他的马车、牲口和花园都变成了黄灿灿的金子。虽然这些东西变得毫无用处，但却价值连城。然而，这种幸福只持续了很短的时间，弥达斯很快就发现，不论是吃的还是喝的，只要拿在他手上，马上就会变成金子。这可怎么办？！更令他伤心的是，他牵起女儿的手，想向她展示自己的法术，却把他的女儿也变成了金子。幸好这个法术能够

破解，狄俄尼索斯看到弥达斯的悔意，指示他到帕克托洛斯河边，让河水把他的法术冲刷掉。然后，所有变成金子的东西，包括他的宝贝女儿，都得以恢复原样。

今天，人们常用“弥达斯的法术”（the Midas touch）来称赞成功的商业人士，但现代英语中的这个短语往往指的是短期获益。似乎我们在使用它时，已经忘了弥达斯不但差点儿因为这个法术饿死，还害得他女儿差点儿丢掉性命，他对此后悔不已。

克罗伊斯

弥达斯这个典故的后续故事也很精彩，他在帕克托洛斯河水中冲刷掉了他的法术，而河里残留的金子却让另一个人成了富翁。克罗伊斯（Croesus）的故事介于现实和神话之间，有确切记载表明克罗伊斯是吕底亚（Lydia）的最后一任国王，公元前6世纪，他统治着今天土耳其的大部分地区。他因富有而闻名，有关他的传说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得越发神奇；几个世纪后，克罗伊斯的故事已经脱离了真正的史诗，掺杂了许多神话色彩。

根据一则故事的记载，雅典人梭伦（Solon）曾四处游历，一次他拜访了国王克罗伊斯，克罗伊斯向梭伦炫耀自己的财富，并问梭伦是否见过比他更幸福的人。老练的梭伦不为所动，他回答说，他认识三个人，这三个人虽然生前并不富裕，但他们生性勇敢，举止高贵，一辈子安居乐业，因此比克罗伊斯更幸福。梭伦还说，只在一个人死后人们才能回顾他的一生，评判他过得是否幸福。

公元前547年，波斯帝国逐渐强大起来，过度自信的克罗伊斯决定先发制人，对波斯人发起进攻。出发前，克罗伊斯四处求神问卜，得到的答案无一例外是，如果他对波斯人发动攻击，一个伟大的帝国将会灭亡。于是，他信心十足地出发了，不幸的是，这场战争最终毁灭的是克罗伊斯自己的帝国。

忒修斯与弥诺陶罗斯

希腊神话中还有一位英雄，他具备所有古希腊人的特质，既勇敢又果决，他就是雅典国王埃勾斯（Aegeus）的儿子忒修斯（Theseus）。然而，因为海神波塞冬也曾与忒修斯的母亲埃特拉（Aethra）结合，所以忒修斯也有可能是波塞冬的儿子。忒修斯的神秘出身赋予他一些神性，让他在陷入困境时可以向众神求助。

当时的希腊并不是一个统一的国家，而是由许多城邦组成，每个城邦都有各自的国王。但由于使用的语言相似，所以诸城邦形成了以雅典为中心的联盟。当时的克里特国王米诺斯性格暴躁，与雅典人有过冲突，于是他命令雅典人每年必须挑选七名少男和七名少女，用一艘黑帆船送到克里特岛，供岛上半人半牛的怪物弥诺陶罗斯享用。这个怪物住在米诺斯国王建造的迷宫里，是一头公牛与欧罗巴或帕西淮结合的产物。

忒修斯决定挺身而出打破这一进贡的传统，他自愿与其他13个年轻人一起乘船去克里特岛。在米诺斯的王宫里，他遇到了公主阿里阿德涅（Ariadne）。公主送给他一团丝线，让他在进迷宫时边走边放线，这样就能找到回来的路。忒修斯遵照公主的嘱咐，成功杀死了弥诺陶罗斯并逃出迷宫。临走时，忒修斯决定带走阿里阿德涅，但酒神狄俄尼索斯也看上了阿里阿德涅，想娶她为妻。忒修斯无力与之抗衡，只好将公主留在纳克索斯岛上。

忒修斯踏上返回雅典的旅程，一路上他伤心欲绝，居然忘记按照约定将黑帆换成白帆。国王埃勾斯看到远远驶来的黑帆船，觉得自己的儿子一定遭遇了不测，未等帆船驶近便纵身跳入大海。之后，这片海域便以国王埃勾斯的名字命名，它就是今天的爱琴海。

忒修斯成为雅典国王后，统一了阿提卡（Attic）的各个城邦，建立起自己的国家。在历史上，阿提卡诸城邦的统一花了几百年的时

间，忒修斯成为一个象征，他的故事承载了所有“希腊特质”。从这则神话中我们还可以清楚地看到，代表野蛮与残忍的米诺斯，是如何从一个巨大宫殿里的番邦国王，最终被丑化为迷宫中的野兽的（克诺索斯岛附近根本找不到迷宫的遗迹）。而忒修斯作为杀死弥诺陶罗斯并打败克里特国王的英雄，也早已成为古希腊人的完美化身。

欧罗巴

今天的读者对“欧罗巴”这个名字一定不陌生，不仅木卫二以它命名，就连欧洲的名字也来自它。希腊神话中的欧罗巴是一位年轻漂亮的贵族女孩，宙斯看上了她的美貌，于是变身为一头温顺的公牛，企图接近并引诱她。

欧罗巴走近这头公牛，发现它并无恶意，便开始抚摸它，并在它的身上装饰了各种花朵。欧罗巴十分喜爱这头公牛，最后爬到了它的背上。就在此时，宙斯突然加速飞奔，他驮着欧罗巴游过大海，来到克里特岛。

许多仙女、精灵和神得到消息后纷纷赶来，他们告诫欧罗巴，驮着她的不是一头普通的公牛。欧罗巴马上意识到，这头公牛可能是一位神。欧罗巴与宙斯一共生育了三个子女，其中包括以残忍著称的克里特国王。欧罗巴的哥哥卡德摩斯曾试图寻找妹妹的下落，却在搜寻的过程中与战神阿瑞斯结了仇。

伊卡洛斯

在人类历史上，不同的文明常会用相似的传说阐述相同的人生真谛，伊卡洛斯的神话与中国的夸父逐日的神话有异曲同工之处，他与父亲代达洛斯（Daedalus）的故事给世人上了生动的一课，让人们永远谨记为人谦逊的重要性。

根据希腊神话所述，克里特国王米诺斯命令代达洛斯建造了错综复杂的克里特迷宫，在迷宫建好后，代达洛斯和伊卡洛斯却被米诺斯囚禁在迷宫里。代达洛斯曾将一团丝线赠予公主阿里阿德涅，后来正是这团丝线帮助忒修斯成功逃离了克里特迷宫。传说代达洛斯聪明绝顶，虽然他并不清楚迷宫的路线，但他设法用羽毛织成两对翅膀，并用融化的蜡将羽毛粘在自己和儿子身上，成功逃出了迷宫。

代达洛斯让伊卡洛斯紧紧跟着自己，不要偏离路线，更不要离太阳太近。但是伊卡洛斯没有听从父亲的告诫，他越飞越高，离太阳也越来越近，没过多久蜡就开始融化，伊卡洛斯再也挥不动翅膀，一头扎进了海里。今天，爱琴海中有一块海域名为伊卡利亚海（Ikarian Sea），附近有一座名为伊卡利亚的小岛，传说那里就是当年伊卡洛斯坠海的地点。

第8章　影响深远的罗马神话

罗马文明的起源

罗马人对现代西方社会有着无与伦比的影响力。但如果追根溯源，罗马人的文化大部分传承自希腊文明，包括希腊神话中的众神，以及法律、艺术、哲学、文学、社会、戏剧和科技等。

罗马文明延续几千年，鼎盛时期的疆域包括西欧、北欧、北非和中东的大部分地区。最初罗马附近只有一些分散的居民点，到公元前600年，几处居民点逐渐融合，形成了罗马城。公元前509年，罗马成为共和国，由元老院选举的两位执政官共同统治，此时的罗马逐渐强大起来，很快就征服了意大利半岛上的其他居民。

公元前146年，罗马首次拥有了海外领土，包括西西里、西班牙和北非地区，在后来的马其顿战争中，罗马又相继征服了马其顿、希腊和小亚细亚。公元前27年，尤利乌斯·恺撒（Julius Caesar）的养子成为罗马帝国的第一任皇帝，之后罗马帝国又延续了400多年。到公元2世纪时，罗马帝国的领土包括了地中海地区、西欧和南欧的大部分地区，以及今天的土耳其、以色列、埃及、伊拉克、伊朗和沙特阿拉伯的部分地区。然而，随着罗马帝国逐渐衰落，北欧各部落开始对其发动攻击，由于领土过于庞大，罗马帝国在应对来自北方的侵略时显得鞭长莫及。455年，日耳曼各部洗劫了罗马城；476年，罗马帝国的最后一任皇帝罗慕路斯·奥古斯都（Romulus Augustus）退位，标志着帝国的终结。

罗马与希腊众神

罗马人对希腊文化十分仰慕，因此全盘吸收了希腊神话中的众神与故事。事实上，我们今天所知的希腊神话大多来自古罗马的拉丁文字，因此本章将不再赘述第7章中的神话故事。下面是希腊众神与罗马众神名字的对照表。通过此表，读者可以发现，除地球外，太阳系中各大行星的名字均来自罗马众神。

古希腊众神名字	古罗马众神名字	身份
阿佛洛狄忒	维纳斯（Venus）	爱与美之女神
阿波罗	阿波罗	音乐之神，太阳神，箭术之神
阿瑞斯	马尔斯（Mars）	战神
阿耳忒弥斯	狄安娜	狩猎女神，生育女神
雅典娜	密涅瓦（Minerva）	智慧女神，勇气与守护女神
克洛诺斯	萨图恩（Saturn）	天神，泰坦众神之首
得墨忒耳	色列斯（Ceres）	农业女神
狄俄尼索斯	巴克科斯（Bacchus）	酒神
厄洛斯	丘比特	爱神，欲望之神
哈得斯	普路托（Pluto）	冥王
赫菲斯托斯	伏尔甘（Vulcan）	火神，火山之神，兵器之神
赫拉	朱诺（Juno）	天后，宙斯 / 朱庇特之妻
赫拉克勒斯	海格立斯	英雄，半神

（续表）

古希腊众神名字	古罗马众神名字	身份
赫耳墨斯	墨丘利（Mercury）	众神信使，脚穿带翅膀的凉鞋
佩耳塞福涅	普洛塞庇娜（Proserpina）	冥后，哈得斯 / 普路托之妻
波塞冬	尼普顿（Neptune）	海神
乌拉诺斯	乌拉诺斯	天神，泰坦众神之父
宙斯	朱庇特	众神之首，擅用闪电

罗马城是谁建立的?

以罗马城为中心，罗马帝国统治地中海地区有2000多年，而关于罗马城的起源一直以来众说纷纭。根据早期的罗马神话，罗马城的创建者是孪生兄弟罗慕路斯（Romulus）和勒穆斯（Remus），但一些晚期神话的说法则略有不同。例如，古罗马诗人维吉尔（Virgil）写过一首关于埃涅阿斯的诗，诗中提到罗马城的建立者另有其人，此人是神的后裔，也是特洛伊战争中的英雄。但为了安抚传统派，维吉尔特地在诗中以脚注的形式提到了罗慕路斯和勒穆斯。

罗慕路斯和勒穆斯

大部分读者都对这对由母狼抚养长大的孪生兄弟并不陌生，但恐怕很多人不知道为什么用这则故事来解释罗马城的起源。罗慕路斯与勒穆斯的父亲是战神马尔斯，两兄弟出生后就被父亲抛弃了，在森林里由一只母狼养大（狼是恐惧的象征）。

但是，二人的平静生活很快就被打破了。公元前753年，罗慕路斯在一场争斗中杀死了勒穆斯，为了庆祝胜利，他建立了一座城市，并以自己的名字为其命名。罗慕路斯为了增加人口，从附近的萨宾（Sabinum）地区抢来许多妇女，“劫掠萨宾妇女”这一主题曾无数次出现在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作品中。

人们常常不解，为什么令人骄傲的罗马文明居然有这样一个不光彩的开端。但也许正是这种神奇的优越感赋予了他们东征西讨的力量，并获得了后来的成功。罗马文明以一个如此粗鄙的故事作为开端，使得罗马人具有强烈的权利意识，这也是罗马蓬勃发展的一个原因。

埃涅阿斯

公元前29年，罗马帝国的第一任皇帝奥古斯都·恺撒（Augustus Caesar）授命维吉尔写一首关于罗马帝国建立的叙事长诗。此时的罗马内忧外患，在多年的独裁统治之后，罗马共和制终于走向衰亡，取而代之的是罗马帝国。奥古斯都急需一部讲述罗马城起源的文学作品来培养罗马人的自豪感，并巩固他对罗马的统治。尽管奥古斯都只是尤利乌斯·恺撒的养子，但维吉尔还是在诗歌中设法维护他的继承权的正当性，讲述他与罗马城建立者之间的血缘关系。

在《埃涅阿斯纪》（*The Aeneid*）中，维吉尔讲述了特洛伊英雄埃涅阿斯的故事。历经10年的特洛伊战争结束后，战败的埃涅阿斯被迫远离故土，在意大利重新建立了自己的国家。毫无疑问，维吉尔的作品大量借鉴了希腊诗人荷马的《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中的元素，这两部作品一直被视为最早的西方文学作品。维吉尔引用了罗马人耳熟能详的希腊神话，但他独特大胆的笔触，赋予这些神话浓郁的罗马风格。在维吉尔笔下，这些在地中海地区流传多年的古老神话焕发出崭新的罗马色彩。

《埃涅阿斯纪》中最动人的部分莫过于埃涅阿斯与狄多（Dido）的故事。在埃涅阿斯前往意大利的途中，迦太基（Carthage）女王狄多爱上了这位英雄。为了促成这桩美事，埃涅阿斯的母亲、爱神维纳斯制造了一场风暴，将二人困在一个山洞里。

但朱庇特派信使墨丘利前来提醒埃涅阿斯，他的任务是夺回罗马，因此他必须放弃爱情，去完成他的使命。埃涅阿斯不得不告别狄多，登上了前往意大利的船只。万般伤心之下，狄多预言迦太基与罗马将永世为敌，之后她用埃涅阿斯赠予她的宝剑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船队渐行渐远，埃涅阿斯站在船尾往回眺望，当看到岸上燃起火堆时，他知道悲剧已经发生了。《埃涅阿斯纪》以极其动人的语言描写了狄多的伤心欲绝和自杀，这个故事因此成为西方文学史上最伟大的爱情故事之一。后来，埃涅阿斯在冥界重遇狄多的鬼魂，并试图向她解释自己当时的选择，然而狄多始终一言未发，甚至都没看他一眼。

黄道十二宫

黄道十二宫很好地诠释了神话如何在不同的文明之间传递。“十二宫”（zodiac）一词源自希腊语，原意为“一圈动物”，后指被分成12格的圆形星象图，每一格用一种特定的动物形象作为代表。十二宫的概念诞生于大约3000年前，早于古希腊文明，与苏美尔文明和古巴比伦文明属于同一时期。早期的黄道十二宫中的部分动物形象沿用至今。

在漫漫历史长河中，世界各地的人们都曾在仰望星空时心生好奇，为此，他们创造了多姿多彩的神话故事，解释星座的形状和运行轨迹。通过对星空的观察，人类一步步地实现了在地球上甚至太空中自由翱翔的梦想。

希腊人对星座有自己独特的解读，除了本章提到的内容以外，赫拉克勒斯的12项功绩中也提过一些。罗马人继承了希腊人的十二星座，并给它们取了罗马语名字。几千年后，我们仍能在世界各地报纸的占星版看到它们的身影。古巴比伦人如果知道这些，一定十分开心。

十二星座名称（英文名）	星座象征物	来源
白羊座（Aries）	公羊	世界各地都有许多跟公羊有关的故事。希腊和罗马神话中有一只长着金羊毛的公羊，伊阿宋（Jason）和阿尔戈英雄奉命从科尔喀斯（Colchis）国王埃厄忒斯（Aeetes）那里偷取这只羊
金牛座（Taurus）	公牛	据说，早在公元前15000年时，人们仰望星空，就发现有几颗星星组成的形状很像一头公牛。在希腊和罗马神话中，金牛座源自宙斯化身公牛引诱欧罗巴的故事。还有另一种说法是，金牛座与赫拉克勒斯驯服的那头克里特神牛有关

（续表）

十二星座名称（英文名）	星座象征物	来源
双子座（Gemini）	双生子	卡斯托尔（Castor）与波吕克斯（Pollux）是十二星座的经历中最简单的。他们俩与特洛伊海伦、克吕泰墨斯特拉（Clytemnestra）是四胞胎。海伦曾被帕里斯王子劫走，引发了长达10年的特洛伊战争，克吕泰墨斯特拉则在特洛伊战争结束后谋杀了她的丈夫阿伽门农（Agamemnon）。他们的母亲是斯巴达王后勒达（Leda），宙斯化身一只天鹅强奸了她。他们虽然同时出生，但海伦与波吕克斯是从一个天鹅蛋中孵出来的，父亲是宙斯；而克吕泰墨斯特拉和卡斯托尔是从另一个天鹅蛋中孵出来的，父亲是斯巴达国王廷达瑞俄斯（Tyndareus）。因此，他们中只有波吕克斯生来就享有永生，其余三个都是凡人。但宙斯将兄弟二人升格为星座的同时，也赋予了卡斯托尔永生
巨蟹座（Cancer）	螃蟹	这只螃蟹在古代神话中扮演的角色可不怎么光彩，它是败给海格立斯的九头蛇海德拉的帮凶。海格立斯将这只巨蟹踩死在脚下，之后它被赫拉升格为巨蟹座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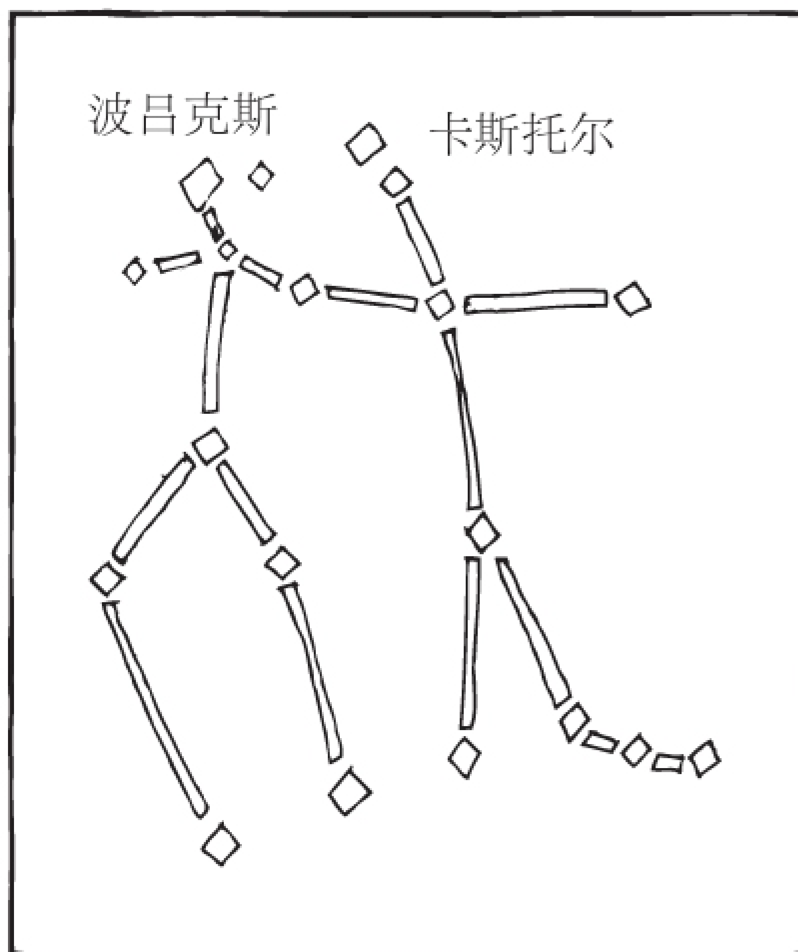
十二星座名称（英文名）	星座象征物	来源
狮子座（Leo）	狮子	狮子座是一个相当古老的星座，大约在公元前 4000 年，美索不达米亚人就将其命名为狮子座了。希腊和罗马人则将狮子座与海格立斯勇斗涅墨亚猛狮的故事联系在一起
处女座（Virgo）	处女	关于处女座的故事众说纷纭。古巴比伦人将处女座与农业联系在一起，古罗马人传承了这个说法，把处女座与农业女神色列斯联系起来，将它描绘成一位手持叶子的女性形象。也有神话用正义女神朱斯提提亚（Justitia）的名字为它命名，因为它与旁边的天秤座距离很近
天秤座（Libra）	天平	天秤座中的恒星曾一度被视为天蝎座中“蝎子的螯”，但罗马人后来将这几颗星从天蝎座中分离出来，划分为独立的天秤座（观星者在观察天秤座时需要多一些想象力，才能看出它的形状）。这个星座相对地球的位置会随时间发生变化：历史上，天秤座的观测日期在秋分前后，此时昼夜平分，正好能在夜空中看到天秤座；而今天人们在秋分前后能看到的是处女座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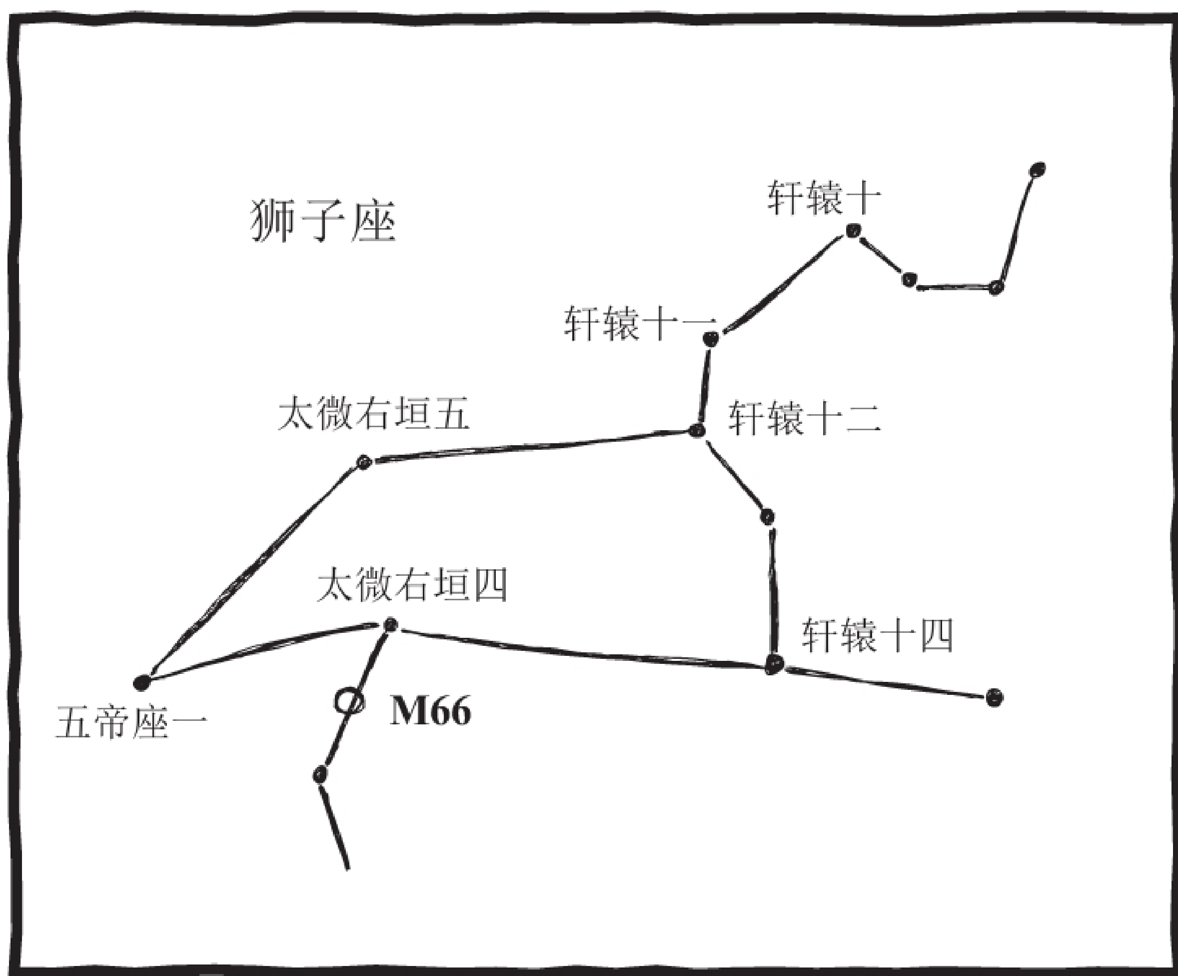
十二星座名称（英文名）	星座象征物	来源
天蝎座（Scorpio）	蝎子	据说最早的天蝎座曾被罗马人分解为天蝎座和天秤座。天蝎座与猎户座相邻，晚上，当天蝎座在夜空中出现时，猎户座就会出现在天际，因此人们认为天蝎座是猎户座的仇敌，“猎人”总想远离这只“蝎子”。有的故事说这只蝎子是月亮女神狄安娜放出来的，想要吓退她的追求者——猎人奥利安（Orion）。也有故事说因为奥利安吹嘘自己能猎杀任何野兽，所以大地女神放出这只蝎子，好让他知难而退
射手座（Sagittarius）	弓箭手	射手座的形象是一个半人半马怪物，他的上半身像人，下半身像马，正搭弓射箭，瞄准相邻的那只蝎子
摩羯座（Capricorn）	有角山羊 / 鱼	摩羯座的形象一半是山羊，一半是鱼。每年 12 月 21 日冬至时会出现在夜空，因此早在希腊和罗马文明出现以前，摩羯座就代表着冬季的到来。希腊人称它为“潘”（Pan），罗马人称它为“福纳斯”（Faunus）。传说潘为了躲避对抗众神的怪物提丰（Typhon）而跳进尼罗河，为了能游得更快，他将自己的下半身变为鱼的形态。他为众神做过不少事，因此朱庇特将他升格为星座，并赐予他永生

（续表）

十二星座名称（英文名）	星座象征物	来源
水瓶座（Aquarius）	持水瓶者	水瓶座的形象是一个手持双耳瓶倒水的年轻男子。在古代神话中，这名男子名叫盖尼米得（Ganymede，希腊名）或伽倪墨得斯（Catamitus，罗马名）。宙斯沉迷于他的美貌，化身一只老鹰劫走了他，将他带到奥林匹斯山上，盖尼米得自此成为众神的酒侍
双鱼座（Pisces）	鱼	双鱼座的形象是由一根线连接起来的两条鱼，据说这两条鱼代表的是维纳斯和她的儿子丘比特。为了躲避怪物提丰，福纳斯（摩羯座）跳进尼罗河变成了半鱼，维纳斯和丘比特则完全变成了鱼



双子座



狮子座

罗马神话中的英雄

下文中讲述的罗马神话大多源自希腊神话。

俄耳甫斯与欧律狄刻

奥维德（Ovid）的诗集《变形记》（*Metamorphoses*）中讲述的俄耳甫斯（Orpheus）与欧律狄刻（Eurydice）的爱情故事十分凄美。从蝴蝶的起源到桂树的由来，诗人在《变形记》中以神话的形式为万物的起源提供了种种解释。

俄耳甫斯与欧律狄刻非常相爱，但婚后不久，欧律狄刻便被蛇咬伤而亡。俄耳甫斯十分伤心，除了他的七弦琴，他对生活再没有其他留恋。于是，他决定冒险去一趟冥界哈得斯，为普路托和普洛塞庇娜演奏音乐，并请求他们让他的妻子起死回生。他的音乐如此美妙，整个冥界都为之沉醉。

普路托与普洛塞庇娜都被他的音乐感动了，于是普洛塞庇娜同意了他的请求，但有一个条件：俄耳甫斯在领着妻子走出冥界时，路上不能回头，只有回到人间，他才能回头看她。于是，夫妇二人踏上了漫漫回程路，欧律狄刻跟在俄耳甫斯身后，爬过黑暗陡峭的阶梯。

然而，就在他们马上要到达哈得斯的入口时，黑暗渐渐退去，俄耳甫斯迫切地想知道妻子有没有跟上来，便忍不住回了头。一瞬间，欧律狄刻消失在哈得斯的黑暗之中，只留下一声微弱的“再见”。俄耳甫斯三次伸出手臂想要拉住她，却都失败了。

俄耳甫斯再次失去了妻子，而且他再也无法进入哈得斯。他带着自己的七弦琴四处游荡，郁郁而终。酒神手下的一群女祭司将俄耳甫斯的尸体撕成了碎片，葬在奥林匹斯山麓。直到今天，仍有人说俄耳甫斯神庙里夜莺的歌声是世界上最动听的歌声。

特洛伊木马

特洛伊木马也是一则经典的希腊神话，维吉尔在《埃涅阿斯纪》中对这则神话进行了再创作。

女神维纳斯曾答应要将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赐予特洛伊王子帕里斯，这个女人就是宙斯的女儿、斯巴达国王的妻子海伦。海伦被帕里斯带回特洛伊后，希腊人无比愤怒，发誓要夺回她，于是发动了特洛伊战争。战争持续了整整10年，特洛伊城久攻不下，特洛伊木马的故事就发生在战争即将结束之时。

为了攻下特洛伊城，希腊人想出了一个计策：他们登上停靠在岸边的几百艘舰船假装返航，暗地里却在附近海域躲了起来，让特洛伊人以为他们已经放弃攻城。希腊人还在城外留下了一件礼物——一座巨大的木马。特洛伊人欣然接受了这个礼物，并把木马拖进了城。

然而，木马并不是希腊人送给特洛伊人的礼物，它的腹中藏了40多名希腊士兵。夜深人静时，由《荷马史诗》中的英雄奥德修斯带领，这群士兵悄悄从木马中爬了出来，与藏身在暗处的其他希腊人里应外合，一举攻下了特洛伊城。特洛伊战争以希腊人的胜利告终。

曼利乌斯与鹅

罗马历史学家李维（Livy）讲述过一群鹅拯救了罗马城的故事。公元前390年前后，高卢人对罗马城外的罗马军队发起进攻，许多罗马士兵因此丧命。有些士兵走投无路跳进了台伯河，因为身上的盔甲太重，他们大多被淹死。剩下的士兵撤到了卡比托利欧山（Capitoline Hill），在高卢人逐渐包围罗马城的同时，罗马人设法将妇女和儿童安全转移到远处的山村。

食物越来越匮乏，但还是有人分出一小部分食物喂给那群随他们转移至此的大鹅，因为鹅是天后朱诺的圣物。这些人的善心因此得到了回报。

高卢人终于找到一条上山的路，他们趁夜黑风高悄悄地上了山。此时守夜人和护卫犬都已经睡熟，但就在高卢人想要爬上城墙时，朱诺的鹅开始大声鸣叫。鹅的叫声吵醒了罗马共和国执政官玛尔库斯·曼利乌斯（Marcus Manlius），他一把将高卢人从城墙上推了下去，并叫醒罗马人投入战斗。

双方立即展开一场恶战。很快，高卢人就意识到他们无论如何也无法攻下罗马城，于是决定撤退。每年，罗马人都会举行仪式来纪念

这场战役，以及在这场战役中起到关键作用的鹅。

皮拉摩斯与提斯柏

奥维德在《变形记》中还记载了一个爱情悲剧。在遥远的巴比伦，一个名叫皮拉摩斯（Pyramus）的男孩与一个名叫提斯柏（Thisbe）的女孩是邻居，他们青梅竹马，相互爱慕。但是，这两个家庭的关系不和，因此家长们不允许他们在一起。

由于家庭的阻力二人无法见面，只能透过墙缝偷偷互诉衷肠。终于有一天他们瞒着父母跑了出去，约在城外的一棵结了果子的桑树下见面。

提斯柏先到了约会地点，她的脸上戴着面纱。突然，有一只母狮跑到溪边喝水。提斯柏吓坏了，赶忙跑到一个山洞里躲了起来，匆忙间她的面纱掉在地上。母狮喝完水后，用带血的爪子拨弄了几下面纱就走了。皮拉摩斯来到约会地点，注意到地上狮子的脚印，又看到面纱上的血印，就悲伤地以为提斯柏被狮子咬死了。

皮拉摩斯悲痛之下拔剑自刎，他的鲜血溅在桑树上，将白色的桑葚染成了深红色。提斯柏看见此景悲痛欲绝，她祈求众神让他们的爱情永垂不朽，并将他们二人合葬一处。之后，提斯柏也挥剑自刎，倒在了皮拉摩斯身边。

熟读莎士比亚作品的读者一定已经发现，著名悲剧《罗密欧与朱丽叶》便是受到了这则神话故事的启发。此外，莎士比亚在《仲夏夜之梦》中以荒诞幽默的手法再现了皮拉摩斯与提斯柏的爱情故事。

埃俄洛斯与风神

希腊和罗马神话中有许多拟人化的自然元素，它们或化作英雄，或化作神，这其中也包括风神。埃俄洛斯（Aeolus）负责掌管风，根

据《埃涅阿斯纪》，朱诺赐给埃俄洛斯一位仙女为妻，但条件是埃俄洛斯要用风将埃涅阿斯的船队送到意大利，帮助埃涅阿斯完成重建罗马城的伟业。

北风神的拉丁名为阿奎罗（Aquilo），希腊名为玻瑞阿斯（Borealis）。北风神性情冷酷粗暴，是冬天的代言人。他爱上了雅典公主俄瑞提亚（Oreithyia），并用厚厚的乌云将她包裹起来奸污了她，二人结合后生下了4个孩子。

东风神的拉丁名为伏尔图尔努斯（Vulturnus），希腊名是欧洛斯（Eurus），以酷暑和风暴著称。南风神的拉丁名为奥斯特（Auster），希腊名为诺特斯（Notus），“Australia”（澳大利亚）的国名就来源于“Auster”一词。奇怪的是，“Austria”（奥地利）与“east”（东方）的词根也出自“Auster”。有人解释说，意大利大陆朝东南方向，因此本该在东方的日出，看起来却像在南方。

西风神的拉丁名为法沃尼乌斯（Favonius），希腊名为泽费罗斯（Zephyrus）。“法沃尼乌斯”的原意是“最受欢迎的”，因为西风预示着春天的到来，所以西风神是鲜花和水果的代言人。法沃尼乌斯与阿波罗同时爱上了一位年轻的希腊王子雅辛托斯（Hyacinth），两人都想赢得王子的爱，最终阿波罗胜出。法沃尼乌斯见二人在一起玩掷铁饼，顿时妒火中烧，竟然刮起一阵风将铁饼吹了回去，可怜的王子被砸中了头，流血不止而亡。伤心的阿波罗用雅辛托斯的血培育出了风信子，以此纪念这位不幸的少年。

第9章　异军突起的北欧神话

诺尔斯人的起源

诺尔斯人（Norsemen）起源于8—11世纪维京时期欧洲北部的斯堪的纳维亚各国。维京人是北欧世界的探险家，向来以高超的航海技术著称。他们驾驶着海盗船四处掳掠，欧洲和俄罗斯西部各地都有他们定居的痕迹。

基督教传入之前，斯堪的纳维亚、德国北部和冰岛等地流传着许多关于神、英雄和国王的故事，这些故事构成了北欧神话体系。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北欧神话一直没有系统的文字记录。直到11世纪，人们才开始用文字记载这些故事，并持续到18世纪。但是总体来说，北欧神话体系的产生时间要比这个时间早几百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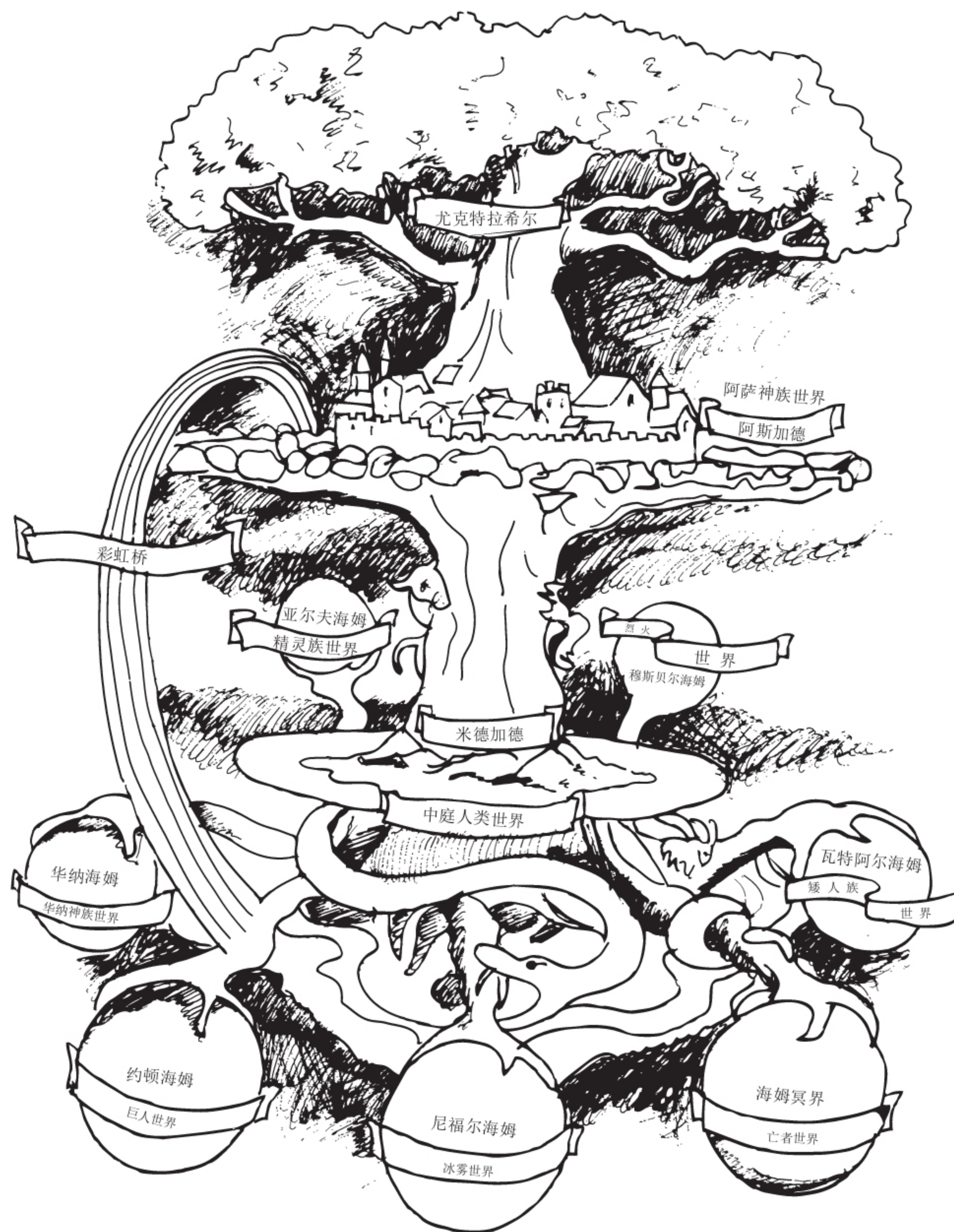
维京人对欧洲文化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再加上北欧神话的现存文字记录比较完整，因此北欧神话及其符号象征频繁出现在了现代文明中。

北欧众神

北欧神话体系相当庞杂，几乎可以与希腊神话比肩。与希腊神话一样，北欧神话中的众神各司其职，人们可以按照自己的需求向某个神祈祷，以得到神在某一方面的指引。

北欧众神分为两大部族，居住在天国阿斯加德（Asgard）的阿萨神族（Aesir）是一群战士，而居住在华纳海姆（Vanaheim）的华纳神

族（Vanir）则负责天地间万物的繁衍生息。众神统治的宇宙共分为三层九大世界：三层分别是阿萨神族的家园阿斯加德、人类的家园“中庭”米德加德（Midgard）和逝者的家园尼福尔海姆（Nifl heim）；九大世界由名为“尤克特拉希尔”（Yggdrasil）的世界树连接，每个世界中都混居着人类、矮人族、精灵族、神和其他生物。在9个世界中，阿斯加德是天国世界，需经一条彩虹桥才能到达。



北欧神话尤克特拉希尔体系

奥丁

奥丁（Odin）是众神之父，也是阿萨神族的首领，他的职责是端坐在阿斯加德的宝座上，冷眼观察九大世界（对只有一只眼睛的奥丁来说可不太轻松）。奥丁与两只乌鸦和两匹狼为伴，它们负责保护奥丁并为他传递信息。奥丁是战争、智慧与诗歌之神。此外，他与死亡、杀戮也有很深的渊源。

奥丁对葡萄酒情有独钟，他甚至曾用自己的一只眼睛换了一杯“酒”。但这次交易还是很划算的，因为他换来的这杯“酒”并不是普通的霞多丽，而是来自智慧之井的一整杯水，奥丁喝下这杯水后就拥有了广博的知识。虽然奥丁只剩下了一只眼睛，但每当他审视9个世界时，目光总是炯炯有神。此外，根据北欧神话，奥丁巡视九大世界的眼睛就是天空中的太阳，这又是一个用神话解释自然现象的有趣范例。

奥丁的标志性物品是永恒之枪和一枚神戒，每过9个夜晚，这枚戒指就会生出8枚新戒指。如果奥丁不是整天喝得醉醺醺的，说不定早就是一个成功的珠宝商人了。

一周七天的命名

北欧神话最著名的遗产就是给一周七天命名。星期一与星期日的名字分别源自月亮和太阳，星期二到星期五则根据其他不同的神命名。北欧人最初从罗马人那里借用了这些名称，并把它们与北欧神话中的众神一一对应。之后这些名称在日耳曼语系中固定下来，其中就包括英语。

下面的表格展示的是一周中每一天名称的来源：

天	古诺尔斯语	发音	来源
星期一（Monday）	Mánadagr	mana-dagr	月亮
星期二（Tuesday）	Týsdagr	tus-dagr	提尔（Tyr），司法之神
星期三（Wednesday）	Óðinsdagr	ohtins-dagr	奥丁，战神、智慧与诗歌之神
星期四（Thursday）	Pórsdagr	thors-dagr	托尔（Thor），庇护之神、雷神
星期五（Friday）	Frjádagr	frya-dagr	弗蕾亚（Freyja），爱神

（续表）

天	古诺尔斯语	发音	来源
星期六（Saturday）	Laugardagr	laugar-dagr	萨图恩，丰收之神
星期日（Sunday）	Sunnudagr	sunu-dagr	太阳

提尔

提尔是奥丁之子，他的职责是看守巨狼芬里尔（Fenrir），但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

奥丁将芬里尔带回阿斯加德，让众神看管它。眼看芬里尔越长越大，奥丁命令提尔负责喂养和驯化这只野兽，以免它有朝一日破坏九大世界。奥丁在得知芬里尔是自己命运的终结者后，特别强调无论如何都要将芬里尔永远拴住。众神尝试用铁链锁住芬里尔，但芬里尔轻易就挣断了铁链。

多次尝试失败后，众神只好求助于擅长制造兵器的矮人族，他们用女人的胡须制作了一根绳子，并向奥丁保证一定能够拴住巨狼。为了让芬里尔放松警惕，勇猛的提尔将自己的右手放进芬里尔嘴里。芬里尔一口就咬断了提尔的手，但等它回过神来，发现自己已经被牢牢地拴住了。

托尔

雷神托尔是奥丁的长子，他身材魁梧，手握一柄所向披靡的雷神之锤，每当他挥动锤子，就会发出阵阵雷声。他的腰带能使他的力量倍增，他还戴着一副铁手套，可以帮他控制雷神之锤。

洛基（Loki）是巨人的后代，他诡计多端。一次，托尔和洛基想要证明体力与智力哪个更重要，于是二人一起前往巨人世界。路上，他们遇到了泰尔非（Thailfi）及其同伴，四人决定一起上路。然而，到达目的地后迎接他们的却是巨人们的奚落：大名鼎鼎的托尔竟然如此矮小、其貌不扬。尽管巨人们没把托尔一行人放在眼里，但他们还是接受了四人的挑战。

第一场比试由洛基出马，比的是食量。洛基与巨人一同坐在桌边，桌面上堆满了肉，巨人们从未见过这么多肉。二人开始大吃特吃，最终食量不分上下。但众人很快就看出了门道，巨人在吃肉的时候，连骨头也一起吞了下去，因此这场比试洛基失败。

第二场比试由泰尔非向另一个巨人发出挑战，比的是跑步。尽管泰尔非跑得很快，但他的对手跑得更快，巨人跑到终点后折返，半途迎上了落后的泰尔非。

第三场比试由托尔出马。双方先比试喝酒，他们在一只巨大的牛角杯里装满蜂蜜酒，约定一口气喝完的人获胜。托尔喝啊喝啊，感觉肚子都要撑破了，但低头一看，牛角杯里的酒才下去一点点。接着，双方比试看谁能抬起一只巨大的灰猫。托尔使出九牛二虎之力，却只能抬起巨猫的一只爪子。于是，托尔发起终极挑战，要求与巨人来一次正面对决。由于托尔多次挑战失败，巨人们派出他们之中老弱的洗碗女佣艾莉（Elli）参赛，但托尔还是失败了。

然而，事情的真相没这么简单。巨人们承认，一开始他们因为惧怕托尔，所以决定在比试中要点儿花招。在洛基参加的那场比试中，他的对手是火之巨人，能轻松吞噬一切。泰尔菲的对手是思想巨人，自然比任何人跑得都快。雷神托尔更是在比试中展现了强大的实力：在喝酒比试中，牛角杯里盛放的是整个海洋的水，众人却能用肉眼看到海平面在降低，堪称海量。那只巨猫其实是米德加德的大蛇，它盘起身子，将整个世界的重量都加在自己身上，而力大无穷的托尔仍能抬起它的一只爪子。最后，那位洗碗女佣其实代表的是没人能战胜的衰老。通过这几场比试，我们似乎可以洞见体力终将败给脑力。

弗蕾亚与弗丽嘉

弗蕾亚是华纳神族的主神之一，司掌爱情、美与性欲。她是海神尼奥尔德（Njord）与女巨人丝卡蒂（Skadi）的女儿，是丰饶之神弗雷（Freyr）的妹妹。有些北欧神话常将弗蕾亚与她的祖母、奥丁的妻子弗丽嘉（Frigg）混为一谈，这绝非偶然。有人认为她们本就是同一个人，后来才渐渐演化成两个不同的角色。

作为生育之神，弗蕾亚以性欲旺盛著称。此外，她还非常擅长使用北欧的一种名为“seidr”的巫术，以此操纵众神的欲望、健康，甚至命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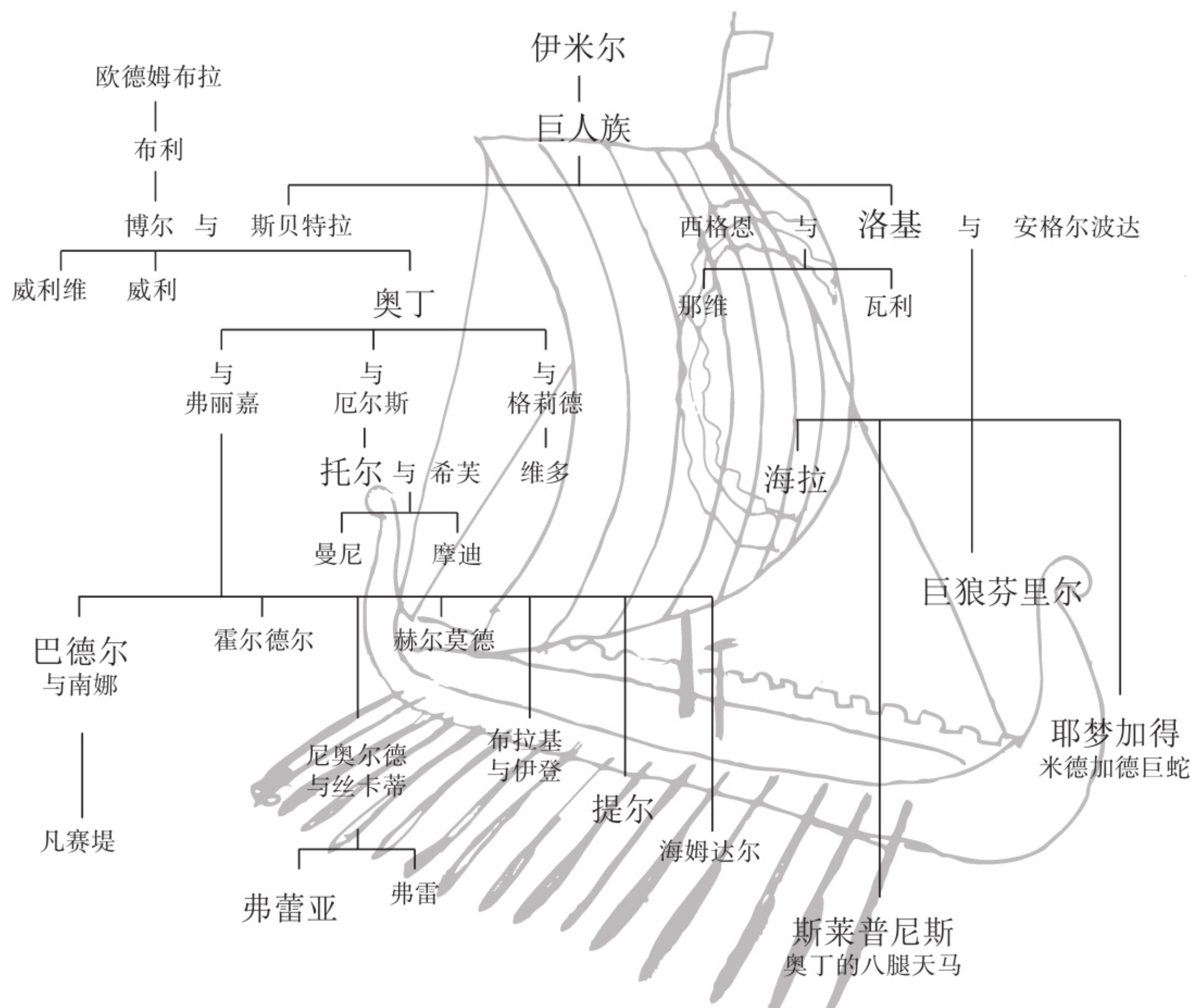
一天夜里，弗蕾亚做了一个梦，梦到自己得到了一块最闪亮、最耀眼的金子。第二天一早醒来，弗蕾亚决定立即出发去寻找这块金子。诡计多端的洛基不知从何处得知弗蕾亚的行踪，悄悄地跟踪她。弗蕾亚走着走着，不知不觉来到了矮人族世界，她进入矮人族居住的洞穴，立刻就被洞内一条金光闪闪、做工精良的项链吸引住了。弗蕾亚提出用各种财宝来交换这条金项链，但4个矮人纷纷表示他们对财宝不感兴趣，除非弗蕾亚愿意委身于他们。

弗蕾亚抵挡不住金项链的诱惑，只得答应矮人们的要求。洛基亲眼目睹了整个过程后回去向奥丁报告，奥丁听后心中不悦，命令洛基趁弗蕾亚睡着后将项链取回。洛基先是化身为一只苍蝇设法飞进弗蕾亚的宫殿中，又化作一只跳蚤在弗蕾亚的脸蛋叮了一口，然后趁她翻身之际成功地拿到了项链。

弗蕾亚醒来后发现项链不翼而飞，立即想到它一定是被奉了奥丁之命的洛基偷走了。她请求奥丁将项链还给她，奥丁同意了，但要求她答应一个条件：弗蕾亚必须将不和、仇恨与战争传播给米德加德的凡人。于是，今天的世界便有了种种不和谐因素，这一切都要归咎于弗蕾亚的欲望与贪念。

弗雷

一天，弗雷趁奥丁不在偷偷坐上了奥丁的宝座，放眼望去，九大世界尽收眼底。忽然，他注意到约顿海姆的巨人世界里有一位非常美丽的女人，名叫葛德（Gerdr）。弗雷对葛德一见钟情，但却不能言表，因为他不敢让别人知道他偷坐了奥丁的宝座。



北欧众神谱系

弗雷陷入单相思，人憔悴了许多，他的家人不明原因，便派侍从史基尼尔（Skinir）去问他。弗雷向史基尼尔讲述了他对葛德的爱慕之情，又说服史基尼尔代替他前往约顿海姆向葛德求婚。史基尼尔拿着弗雷交给他的宝剑，骑着宝马前往约顿海姆。宝剑可以自行与敌人作战，宝马可以载着史基尼尔跳过葛德家周围的火圈。

史基尼尔向葛德传达了弗雷的求婚请求，并奉上礼物。一开始葛德拒绝了求婚，并声称一个巨人不可能爱上一个华纳神族的神。史基尼尔迫不得已只能使用武力，他威胁葛德说，如果她不答应这门婚

事，便将永远忍饥挨饿，永远独守空闺。葛德只好答应了弗雷的求婚，并嫁给了他。

海拉

海拉（Hel）是洛基与女巨人安格尔伯达（Angrboda）的女儿，也是巨狼芬里尔、巨蛇耶梦加得（Jormungand）和八腿天马斯莱普尼斯（Sleipnir）的姐妹。海拉司掌死亡，被众神放逐到幽暗的冥界。她的长相恐怖，半张脸是骷髅模样，十分惹人注目。

海拉是海姆冥界的统治者，负责审判来到此地的亡者，对那些生前罪大恶极的人，海拉从不留情。她的刑室建在河中央的一座尸山上，里面养着许多条毒蛇，屋内不时传出痛苦的尖叫声。一些不堪忍受折磨的亡者试图乘船逃离这个可怕的刑室，他们乘坐的船只名叫纳吉尔法（Naglfar），是用尸体的指甲屑制成的。

冥界的入口由加姆（Garmr）看守。加姆是一只下巴上沾满鲜血的恶犬，对那些想要逃离厄运的往生者，它从不嘴下留情。

布伦希尔德

诺尔斯人战死后，灵魂或者去往奥丁的死亡宫殿——瓦尔哈拉（Valhalla）殿堂，或者去往弗丽嘉的弗尔克范格（Folkvangr）殿堂。奥丁手下的一些女武神死后成了他的瓦尔基里（Valkyries），即十二侍女。她们在获得永生的同时，也要负责判定战斗中武士们的生死。布伦希尔德（Brynhildr）就是女武神之一，她被指派去裁定两个国王的决斗结果。

奥丁心中早已有了败者的人选，虽然布伦希尔德清楚地知道这一点，但她还是违背了奥丁的心意，因此受到惩罚。奥丁收回了布伦希尔德的永生力量，将她禁锢在阿尔卑斯山顶，并在她的周围设下一圈火墙。奥丁施下咒语，只有跨过火墙的人才能解救她，并与她结婚。

接下来的故事有不同的版本，其中一个版本的记载是：一个名叫齐格弗里德（Siegfried）的年轻人跨过了火墙，与布伦希尔德在阿尔卑斯山顶相恋，他交给布伦希尔德一枚魔法指环，告诉她等他回来就娶她。婚礼前夕，齐格弗里德拜见了国王吉乌基（Gjuki）与王后格莉希尔德（Grimhild）。王后希望齐格弗里德娶她的女儿古德伦（Gudrun），便悄悄地在他的酒中下药，让他忘记了布伦希尔德。不久后，齐格弗里德与古德伦结为夫妇。

此时王后格莉希尔德想起，可怜的布伦希尔德还被孤零零地留在阿尔卑斯山顶，等待她的未婚夫去迎娶她。于是，格莉希尔德派她的儿子古纳尔（Gunnar）代替齐格弗里德去迎娶布伦希尔德。无奈古纳尔跨不过那一圈火墙，只好让齐格弗里德顶替他去跨火墙。奥丁的魔咒被打破了，布伦希尔德与古纳尔成婚并一同返回。

在一次激烈的争吵中，齐格弗里德的妻子古德伦无意中说出救了布伦希尔德的人并非古纳尔，而是齐格弗里德。布伦希尔德大怒，便煽动古纳尔和古德伦的弟弟杀死了齐格弗里德。然而，在齐格弗里德的葬礼上，布伦希尔德终于意识到原来自己爱的人一直是他，她纵身跳入火堆殉情，之后二人的灵魂一起进入海姆冥界。

众神的黄昏

北欧神话中多次提到一场毁灭世界的大灾难，即“众神的黄昏”将发生在未来的某一时刻。“众神的黄昏”意味着奥丁统治的结束和众多主神的覆灭。其预兆是：人类先经历三个漫长的严冬，接着三只公鸡开始啼叫，第一只叫醒巨人，第二只叫醒众神，第三只叫醒海姆冥界的亡者。

太阳和月亮将不复存在，星空黯淡无光，失德的人类开始互相残杀。巨狼芬里尔挣脱了众神打造的枷锁，海姆冥界的守门恶犬加姆在冥界入口处大声吠叫。

世界树尤克特拉希尔开始颤抖、呻吟，巨蛇耶梦加得兴风作浪，大地不停地震颤。野兽们对众神发动攻击，放眼望去，世界各处充满了恶意与战争。

最后，大火烧毁大地，整个世界沉入海洋。此时，末日结束，部分神灵得以幸存或重生。之后，整个世界迎来新生，为一切苦难、贪婪与邪恶画上句号。

致谢

感谢迈克尔·奥马拉图书出版公司。特别感谢我的英文版图书编辑凯蒂·杜斯、排版师格伦·萨维尔和插画师赛阿伦·休斯。